



金徽酒 正能量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周志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小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樊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361,915,611.73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加上以前年度结余的未分配利润1,978,128,927.53元，减去2024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248,415,527.00元（含税），2025年末未分配利润为2,091,629,012.26元。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总股本507,259,997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10,428,943股，以496,831,054股为基数计算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49,049,316.20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2.06%。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6年1月19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于2026年2月10日派发2025年前三季度现金红利99,366,210.80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69%。

公司2025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47,686.00元（不含交易费用）。

综上，2025年度、2025年前三季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金额合计248,463,213.00元，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70.11%。

如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相关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9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78
第八节	财务报告.....	79

备查文件目录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
	其他备查文件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金徽酒、本集团	指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亚特集团、控股股东	指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陇南科立特	指	陇南科立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本公司股东之一、亚特集团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	指	李明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豫园股份	指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股东之一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指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为本公司股东之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非公开发行股票	指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徽酒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NHUILIQUOR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INHU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志刚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任岁强	张培
联系地址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
电话	0939-7551826	0939-7551826
传真	0939-7551885	0939-7551885
电子信箱	jhj@jinhuijiu.com	jhj@jinhuijiu.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42308
公司网址	www.jinhuijiu.com
电子信箱	jhj@jinhuijiu.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法务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徽酒	603919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炜、李超

注：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2025 年 11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委派为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签字的注册会计师由巢序、张智昂变更为张炜、李超。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2,918,472,595.78	3,021,264,528.01	-3.40	2,547,607,453.56
利润总额	456,562,582.32	465,039,389.24	-1.82	379,710,669.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4,386,738.61	388,148,488.46	-8.70	328,862,305.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8,045,374.31	388,283,957.65	-10.36	328,235,598.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139,995.41	557,983,904.10	-13.95	450,174,649.97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30,053,202.42	3,324,129,732.30	3.19	3,326,014,810.59
总资产	5,277,325,958.66	4,604,591,965.93	14.61	4,402,322,052.5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	0.77	-9.09	0.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0	0.77	-9.09	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0.77	-10.39	0.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7	11.70	减少1.13个百分点	1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8	11.70	减少1.32个百分点	10.1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受白酒行业政策管控以及行业深度调整影响，导致销量下降。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受白酒行业政策管控、深度调整和竞争加剧的影响，导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108,302,532.78	651,155,047.08	546,160,089.97	612,854,925.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794,429.79	64,483,433.21	25,499,937.10	30,608,938.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1,498,280.13	58,167,890.63	28,759,034.28	29,620,16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119,556.23	51,953,469.67	-37,891,381.97	196,958,351.4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4,507.04	-566,644.19	-75,978.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8,660,909.87	19,900,160.37	16,823,384.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789,665.04	-20,190,981.89	-16,722,370.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39,201.05	244,027.48	154,873.97
减：所得税影响额	879,940.84	-493,687.09	-484,309.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3,647.78	15,718.05	37,512.34
合计	6,341,364.30	-135,469.19	626,707.5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白酒生产及销售，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酒制品生产；食品生产；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专业设计服务；纸制品制造；平面设计；再生资源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公司地处秦岭南麓森林河谷，毗邻世界自然遗产九寨沟，生态环境得天独厚，酿酒历史和白酒文化悠久。公司着力建设“生态金徽”“文化金徽”“智慧金徽”，依靠良好的生态环境、悠久的酿酒历史、传统工序与独特技术相结合的先进工艺等优势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公司代表产品有金徽 28、金徽 18、世纪金徽、柔和金徽、能量金徽、金徽老窖等。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从事白酒的生产及销售，主营业务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

本公司主要产品情况如下图所示：

金徽年份系列



金徽二十八



金徽十八

世纪金徽系列



世纪金徽红五星



世纪金徽五星



世纪金徽四星

柔和金徽系列



柔和金徽H9



柔和金徽H6



柔和金徽H3

能量金徽系列



能量金徽1号



能量金徽2号



能量金徽3号

金徽老窖系列



金徽老窖180



金徽老窖120



金徽老窖90

(二) 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的经营模式为“科技研发——原料采购——成品酒生产——产品销售”。

1.科技研发

公司拥有国家级评酒大师、多名国家级白酒评委领衔的酒体研发团队，下设研发中心、酒体中心、微生物研究所，与江南大学等多所高校、科研院所合作，成立大师工作室、国评酒体设计室，坚持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通过充分的市场调研、内部测试和消费者调研提出产品研发、升级方案。

此外，公司拥有 CNAS 认证的技术检测中心、包材实验室，从原材料采购、制曲生产、原酒酿造、成品酒包装到酒体认证提供全方位研究检测。

2.原料采购

公司生产所需的粮食、稻壳、包装材料、其他原辅材料及机器设备等均通过招投标采购。供应部门根据公司生产、销售计划采购相关物资。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办法》《供应商管理办法》《采购招标管理办法》，采用竞合机制加强供应商管理，通过询比价及招标等方式确定供应商及采购价格，按照《供应商考核奖励管理办法》《供方业绩评价表》对供应商实施考核管理，建立奖励与优化机制，保证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价格和服务。

3.成品酒生产

公司成品酒生产流程包括制曲、酿造、陈酿、酒体研发和成品酒包装等环节。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市场需求，制定年度制曲、酿酒生产计划，由制曲车间、酿酒车间组织实施；原酒经过分级后在陶坛、不锈钢酒罐和国槐酒海储存，陈酿老熟后用于成品酒研发；公司根据销售规划和市场订单确定成品酒生产计划，由包装中心负责实施。

4.产品销售

公司主要有经销商、直销（含团购）和互联网销售模式，以经销商模式为主。经销商模式下，销售公司下属各区域网点按照资金实力、仓储条件、配送能力、市场信誉度、渠道开发能力、产品推广能力及双方经营理念、战略目标契合度等要素择优选择经销商，由其在一定区域内负责公司特定产品的推广、仓储、配送和销售，并向终端门店提供配套服务，配合公司落实相关营销政策；在直销（团购）模式下，公司设有推广中心、公共关系部，负责商超、酒店产品销售和品牌推广；成立北京盛世金徽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互联网业务开发，多平台、多渠道服务更多消费者。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相关内容。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 年，白酒行业进入新一轮深度调整转型期。报告期内，面对行业竞争加剧的市场格局，受政策调整、消费结构转型等叠加影响，公司在坚守中应对变局，在调整中砥砺前行，在复杂市场环境中稳住了发展的基本盘，展现出了较强的发展韧性，为品牌在调整期蓄力前行提供了坚实支撑。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18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4 亿元。主要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产品方面：深化生产精细化管理，以“细化工艺、强化管理”为导向，加大制曲、酿酒生产的科研投入力度，持续开展技术攻关与工艺创新，严格规范工艺执行标准，打造“金徽品质”，全面推动酿造工艺向绿色、高效转型。不断优化智能化酿酒生产工艺，巩固智能化酿酒生产的工艺应用及运行模式，提高生产效率和资源利用率。强化科研与产业协同，联合多家科研院所和专家团队深入开展发酵机理研究，科学解析金徽酒“甜润爽净”风格的风味物质基础，为产品品质提供了理论支撑与权威表达。依托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构建专业人才梯队，以精湛技艺与严苛标准，为产品品质提供坚实基础与核心保障。启动金徽生态智慧产业园建设，扩大优质产能，壮大白酒产业集群，着力打造“世界美酒特色产区·中国秦岭南麓白酒之乡”，推动产区价值与产业升级同步提升。

品牌方面：以“正能量”文化为内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奋进者为本”，夯实“践行好人文化、弘扬社会正气，打造五好公司”的正能量品牌文化理念。系统推进品牌建设，持续塑造品牌价值、升级用户体验、提升知名度与美誉度，完成品牌战略规划与核心产品主视觉及 VI 体系构建，确保品牌视觉的一致性与专业性，提升品牌辨识度。构建全新的品牌表达体系，深度挖掘品牌历史文化底蕴，在品牌形象、传播内容与消费者沟通等多维度实现完善与升华，生动展现金徽酒的品牌核心价值。深化品牌 IP 和主题活动，以“月光下的酿酒人”“秦岭樱花节”“心中的年味”等系列文化 IP 活动和“公益助学”为载体，持续进行节日内容焕新，深化情感共鸣，触达年轻群体，刷新品牌形象，生动传递品牌精神，拓宽沟通语境，实现品牌价值与用户记忆的双向共鸣。

市场方面：坚持聚焦资源、精准营销、品牌引领、五力齐发，实现转型突破，通过商业模式优化、资源精准投放和消费者深度培育，三位一体协同推进以“品牌引领下的用户工程+市场深度掌控=以小生态带动大生态”为核心的营销转型。按照“布局全国、深耕西北、重点突破”的战略路径，稳步推进大西北根据地市场建设，强化区域内部协同联动与资源共享，持续提升市场占有率。华东市场、北方市场构建稳定的用户资产和渠道网络体系，着力培育华东市场、北方市场成为公司业绩增长的新引擎，成为销量增长的第二曲线。互联网公司围绕产品、内容、流量、消费者精细化运营提销量，打造全国化线上营销平台，成为品牌赋能、消费者培育、销量增长的第三曲线。

用户方面：围绕“聚焦资源、精准营销、深度运营”的营销策略，深化用户运营，构建精准联结，扎实推进用户工程建设，通过精准触达、明确用户画像、深化需求洞察，开展个性化营销与深度互动，全面强化用户与品牌之间的情感联结。依托精准市场定位和差异化的产品策略，逐步构建覆盖多元消费场景的产品矩阵，支撑市场深度渗透与把控，持续提升品牌影响力和市场份额。常态化举办“金徽之旅”“向优秀企业致敬”“醴遇金徽 1580”“民间品酒师”等主题圈层活动，系统推进影响力用户工程建设，增强品牌认知度与价值感，实现与核心消费者的深层次沟通和长效互动。

组织方面：以“一切工作标准化、一切业务流程化、一切流程数字化”为抓手，通过数字化提升管理效能，全面推行精益管理，以“81456”为抓手，优化内部管理流程，降低运营成本，提升管理效能，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公司以数智创新为引擎，深化多元业务域数据应用，搭建覆盖营销

分析、产供销协同、智慧质量、知识管理的全链路平台化运营体系，打造人机共生的组织生态新模式，持续深化“智慧金徽”建设。聚焦人才发展，通过实施“走出去、请进来”策略，建成省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创新人才培育体系，通过师带徒、赛训结合、深度研修、实战淬炼等多种方式，将人才培养与技艺传承融入组织基因，提升管理和组织能力，增强团队凝聚力。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生态环境优势

生态资源是孕育优质白酒的摇篮。公司地处秦岭南麓森林河谷，毗邻世界自然遗产九寨沟，生态环境得天独厚。该地区是中国地理格局的中心腹地，地接南北，承东启西，具有显著的南北过渡带多样性特征；融南北风物之美，无酷暑严寒之虞，更是中华文明发源的关键区域、秦巴陇蜀往来的历史通道和中华酒脉传承的关键地带，是水土气生组合最佳的地带，为优质酒酿造提供得天独厚的酿造环境。

2.历史文化优势

徽县因其独特、良好的地理、气候及水域环境，农业种植发达，粮食资源丰富，较早开始发展酿酒业，逐步形成别具特色的烧酒文化。同时，徽县地处甘陕川交界要地，为入蜀必经之路，驿站客栈集聚，使当地大小酿酒作坊渐渐增多，形成大型酿酒产业。根据相关考古论证及史书记载，徽县酿酒的历史可追溯至西汉。据徽县《县志》记载，1134年，南宋抗金名将吴玠在徽县仙人关大败金兵，众将士以头盔为盏，畅饮抒怀，得名“金盔酒”，吴玠以“何不称之金徽酒，徽者，美也”，遂称“金徽酒”。至明清时期，徽县已出现“永盛源”“宽裕成”“缙绅坊”“恭信福”等规模较大、较为知名的白酒（烧酒）作坊。1951年，在“永盛源”等白酒（烧酒）作坊的基础上组建“甘肃省徽县酒厂”，1977年开发出闻名遐迩的“陇南春”牌白酒，企业更名为甘肃陇南春酒厂，即金徽酒前身。徽县悠久的酿酒历史与丰厚的白酒文化积淀，使“金徽”和“陇南春”牌白酒在西北地区获得了较高的认同和赞誉。

3.产品品质优势

公司依靠天然生态环境，采用秦岭南麓森林河谷山泉水、泥池古窖和国槐酒海柜藏等原生态酿造条件，在继承传统固态酿酒工艺基础上，通过低温入窖、低温发酵、缓火蒸馏、低温馏酒、国槐陈酿等工艺，从原料入厂到成品酒出厂全生产环节严格执行质量管理体系和 HACCP 体系，严格保证产品质量。秦岭是中国地理的南北分界线，也是南北文化的融合点，独特的地理位置和酿造工艺使金徽酒既具南方酒的丰满醇厚又有北方酒的芬芳净爽，形成金徽酒低温甜润的独特风格，不仅继承发扬金徽酒传统特点，而且适应多元消费群体需求。

4.品牌与市场优势

1960年，凭借悠久的历史、良好的品质和较高的声誉，“金徽酒”成为全国首批登记注册的白酒商标之一。公司传承“金徽酒”特有浓香型润雅风格，形成金徽酒产品“只有窖香 没有泥味”的典型风格，通过工艺提升、产品设计和营销拓展等，在西北市场形成较高知名度和较强竞争力，已成为西北地区优势白酒企业，正积极拓展华东市场、北方市场和互联网市场，逐步打造全国化品牌。

5. 国槐酒海优势

酒海是历史上酿酒时用以贮酒的容器。因槐木耐烟排毒能力强且含有益物质芦丁，对酒质能起到较好保护作用，因此明清时期烧酒作坊开始大规模使用以槐木作为材质的酒海，称为“国槐酒海”。国槐酒海内壁以麻纸、鸡蛋清、蛋白质等裱糊，干燥后用作贮酒容器，贮酒时间越长酒质醇香风味越独特。目前，公司拥有明清时期以来保存完好的国槐酒海，为国内藏有并使用国槐酒海数量最多的白酒生产企业。公司建成独立存放国槐酒海的养酒馆，通过“以柜储酒，以酒养柜”的方式，专门用于贮存优质酒。

6. 百年窖泥优势

窖池是浓香型白酒特有的传统发酵容器，窖池中自然老熟的窖泥富集了空气、环境、原料、工具中的微生物。窖泥持续发酵时间越长，其富含的微生物、香味物质种类越多，越能决定基酒的品质，故俗语称“千年老窖万年糟，酒好全凭窖池老”。公司承继原“永盛源”“宽裕成”等烧酒作坊遗留的老窖池及窖泥，并通过窖池建筑技术、护（养）窖方式及起糟工艺的改进，促进老窖泥与酒糟紧密结合，使公司产品具有的“只有窖香 没有泥味”特点更加突出。

7. 技术与设备优势

为严控产品质量，保证食品安全，公司先后引进国内外领先的生产技术和检测设备。公司目前掌握“控温陈酿技术”，可使陶坛库温度保持适中、稳定，加速原酒陈酿老熟。公司检测中心拥有国内外先进检测设备，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特点及金徽酒的特性，制定、形成了完善的产品检测流程和检测工艺。

公司独创“固态酿酒物联网监测系统”，为国内第一家研究并应用该监测系统的白酒生产企业。该监测系统实施后，全面、精准反映了窖池温度变化情况，为统计分析原酒酿造工艺参数、入窖投料科学化及提升优质原酒产出等奠定了基础。该技术已获得“发明专利”，并荣获全国商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另外，公司引入国内先进灌装与封装技术，保证成品酒在传送、灌装及包装环节密闭清洁，防尘无污染。

8. 人才与研发优势

公司拥有中国评酒大师、国家级白酒评委、省级白酒评委等高级技术人才数十名，制曲、酿酒、包装、质检技师千余名，拥有技术人员数量在西北白酒生产企业中居于前列。公司实施了员工持股方案，形成有效的长期激励机制，经营团队凝聚力较强，确保公司在技术和管理上的优势地位。公

司管理层长期任职于公司，具有丰富的白酒行业生产、销售管理经验；公司技术人员具有多年白酒研发和生产实践经验，掌握并熟悉“金徽酒”独特的酿造工艺、酒体风格、感官口味等。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在引入先进设备的基础上，重点关注产品品质与食品安全控制水平的提升；同时，根据市场需求与消费者偏好，围绕金徽酒的酒体风格进行系统分析和研究。良好的人才储备和系统的研发机制使公司在保证产品品质的同时，具备了独立、持续、有效的创新能力。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9.18亿元，同比下降3.4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4亿元，同比下降8.70%。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918,472,595.78	3,021,264,528.01	-3.40
营业成本	1,074,912,757.42	1,180,600,463.41	-8.95
销售费用	630,319,790.74	595,966,178.01	5.76
管理费用	310,675,048.56	304,412,363.99	2.06
财务费用	-9,671,638.22	-19,385,096.42	50.11
研发费用	39,575,808.53	54,346,659.07	-27.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139,995.41	557,983,904.10	-13.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543,256.88	-333,460,616.41	-18.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43,099.50	-401,705,108.02	111.2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受白酒行业政策管控以及行业深度调整影响，导致销量下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一是本期营业收入下降，营业成本同步减少；二是本期包装材料采购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为增强消费者互动及互联网公司加大平台推流力度，品牌推广及市场拓展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职工薪酬、社保较上年同期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存款利息较上年同期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研发项目较上年同期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购买原材

料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新增在建工程项目，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取得银行借款，上期无发生。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小幅下降，但产品结构持续优化，300元以上产品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25.21%，100-300元产品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3.09%。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酒制造	2,777,446,540.48	961,786,676.99	65.37	-4.29	-11.87	增加 2.98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	141,026,055.30	113,126,080.43	19.78	18.15	26.70	减少 5.4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300 元以上	709,215,171.71	168,981,850.24	76.17	25.21	24.27	增加 0.18 个百分点
100-300 元	1,532,453,888.22	513,376,871.88	66.50	3.09	-4.61	增加 2.70 个百分点
100 元以下	535,777,480.55	279,427,954.87	47.85	-36.88	-33.01	减少 3.0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省内	2,112,381,890.98	763,650,522.76	63.85	-5.34	-8.24	增加 1.14 个百分点
省外	665,064,649.50	198,136,154.23	70.21	-0.81	-23.53	增加 8.8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经销商	2,582,656,671.24	912,733,539.12	64.66	-5.88	-13.16	增加 2.96 个百分点
直销 (含团购)	76,973,214.50	17,532,307.74	77.22	4.36	3.77	增加 0.13 个百分点
互联网销售	117,816,654.74	31,520,830.13	73.25	40.26	34.76	增加 1.1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 分行业情况：公司所处行业为“酒、饮料、精制茶制造业”。

2. 分产品情况：公司根据销售区域白酒市场结构、消费者购买能力等以出厂价划分产品档次，其中：300元/500ml 以上的产品主要有金徽年份系列、金徽老窖系列等；100-300元/500ml 的产品主要有柔和金徽系列、能量金徽系列、世纪金徽五星等；100元/500ml 以下的产品主要有世纪金徽四星、世纪金徽三星、世纪金徽二星、金徽陈酿等。

3. 分地区情况：省内指甘肃省内，省外指甘肃省以外地区。

4. 分销售模式情况：公司销售模式主要有经销商、直销（含团购）及互联网销售模式，以经销商为主。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300元以上	千升	1,898.03	1,716.52	774.88	29.87	37.52	30.59
100-300元	千升	10,377.18	9,416.66	3,373.62	7.32	1.05	39.80
100元以下	千升	7,771.78	6,819.64	3,297.09	-18.75	-33.56	40.60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调整，300元以上产品消费者认知持续提升、终端动销良好，销售量较上年增长37.52%；100-300元产品销售稳健，销售量较上年增长1.05%；100元以下产品受消费疲软等因素影响，销售量较上年下降33.56%。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酒制造	主营业务成本	961,786,676.99	89.48	1,091,317,042.62	92.44	-11.87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成本	113,126,080.43	10.52	89,283,420.79	7.56	26.7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酒类	直接材料	844,622,359.18	78.58	962,751,539.52	81.55	-12.27	
	人工成本	75,781,359.33	7.05	80,014,445.60	6.78	-5.29	
	制造费用	41,382,958.48	3.85	48,551,057.50	4.11	-14.76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无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1,835.52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7.4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5,676.7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8.7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15,919.58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8.36%。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630,319,790.74	595,966,178.01	5.76
管理费用	310,675,048.56	304,412,363.99	2.06
研发费用	39,575,808.53	54,346,659.07	-27.18
财务费用	-9,671,638.22	-19,385,096.42	50.11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9,575,808.53
研发投入合计	39,575,808.5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36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3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4.1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硕士研究生	18
本科	43
专科	41
高中及以下	3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 (不含 30岁)	46
30-40岁 (含 30岁, 不含 40岁)	71
40-50岁 (含 40岁, 不含 50岁)	11
50-60岁 (含 50岁, 不含 60岁)	4
60岁及以上	1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围绕制曲、酿酒、包装生产工艺优化及白酒产品开发设立课题组及实验组，持续开展相关研发工作，不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情形。未来，公司将继续结合生产经营需求，稳健推进工艺改进与技术研发工作，核心技术人员稳定。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率（%）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432,367.69	105,062,403.67	8.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1,286,263.80	453,350,842.36	10.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575,667.93	535,591,658.97	-12.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35,913.31	194,448.75	535.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不适用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8,741,512.98		不适用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00		不适用

情况说明：

-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往来款及保证金较上期增加所致。
- 2.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职工薪酬及社保费较上期增加所致。
- 3.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垫付的征地款所致。
- 4.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清理部分使用年限已满的资产所致。
- 5.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 6.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 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 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 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7,488,712.38	0.14	15,405,837.14	0.33	-51.39	注 1
其他应收款	55,274,126.03	1.05	110,697,379.77	2.40	-50.07	注 2
长期股权投资	1,437,072.29	0.03	1,847,513.67	0.04	-22.22	注 3
在建工程	179,993,869.29	3.41	237,517,157.58	5.16	-24.22	注 4
使用权资产	40,944,334.24	0.78	24,947,413.31	0.54	64.12	注 5
无形资产	355,171,884.60	6.73	215,577,993.99	4.68	64.75	注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336,156.22	0.90	29,849,519.23	0.65	58.58	注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77,384,974.36	1.47	77,457,540.98	1.68	-0.09	注 8
短期借款	169,308,397.44	3.21		-	不适用	注 9
合同负债	819,688,326.23	15.53	638,425,284.31	13.86	28.39	注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44,595,229.10	0.85	32,624,573.21	0.71	36.69	注 11
其他流动负债	105,614,721.97	2.00	82,825,258.78	1.80	27.52	注 12
长期借款	123,419,625.88	2.34		-	不适用	注 13
租赁负债	28,868,612.07	0.55	14,924,483.72	0.32	93.43	注 14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 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 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 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递延收益	46,580,210.68	0.88	41,212,430.52	0.90	13.02	注 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068,728.03	0.68	26,387,058.77	0.57	36.69	注 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9,432,405.45	0.18	7,485,778.27	0.16	26.00	注 17
少数股东权益	-28,128,757.15	-0.53	-10,920,548.14	-0.24	157.58	注 18

其他说明：

注 1：应收账款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期末应收货款较上期期末减少所致。

注 2：其他应收款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期末应收暂付款较上期期末减少所致。

注 3：长期股权投资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的合资公司亏损所致。

注 4：在建工程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部分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注 5：使用权资产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租入资产增加所致。

注 6：无形资产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土地使用权所致。

注 7：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期末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较上期期末增加所致。

注 8：其他非流动资产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期末预付设备款较上期期末增加、预付征地款较上期期末减少，合计影响本期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期期末略有下降所致。

注 9：短期借款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短期银行借款所致。

注 10：合同负债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注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较上期期末增加所致。

注 12：其他流动负债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合同负债增加相应的税额增加所致。

注 13：长期借款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长期银行借款所致。

注 14：租赁负债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租入资产增加所致。

注 15：递延收益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建设项目政府补助所致。

注 16：递延所得税负债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期末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较上期期末增加所致。

注 17：其他非流动负债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期末一年以上应付保证金较上期期末增加所致。

注 18：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非全资子公司净利润亏损所致。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以下“酒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相关内容。

1、行业基本情况

白酒（Chinese Baijiu）又名烧酒，是中国特有的一种蒸馏酒。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白酒行业属于“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C15）。

2025年，白酒行业正经历“政策调控、消费转型、存量竞争”三期叠加的深度调整，行业产量同比下滑、库存高企、价格倒挂等挑战凸显，中小酒企承压加剧，市场份额加速向头部企业集中。全国规模以上企业累计白酒产量354.90万千升，同比下降12.10%，行业面临全链压力，行业发展模式正经历深刻变革，从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结构性分化特征愈发显著。

（注：数据来源于国家统计局、中国酒业协会）

2、产能状况

现有产能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升

主要工厂名称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包装车间	35,000.00	20,573.13

在建产能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在建产能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累积投资金额
金徽生态智慧产业园四期技改项目	61,379.65	17,116.41	17,176.70

产能计算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包装车间固定资产配置及设备性能情况，按生产线设计日产量及年生产天数计算得出。

3、产品期末库存量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升

成品酒	半成品酒（含基础酒）
7,445.59	59,811.14

存货减值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4、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档次	产量（千升）	同比（%）	销量（千升）	同比（%）	产销率（%）	销售收入	同比（%）	主要代表品牌
300 元以上	1,898.03	29.87	1,716.52	37.52	90.44	70,921.52	25.21	金徽年份系列、金徽老窖系列
100-300 元	10,377.18	7.32	9,416.66	1.05	90.74	153,245.39	3.09	柔和金徽系列、能量金徽系列、世纪金徽五星
100 元以下	7,771.78	-18.75	6,819.64	-33.56	87.75	53,577.74	-36.88	世纪金徽四星、世纪金徽三星、世纪金徽二星、金徽陈酿

产品档次划分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销售区域白酒市场结构、消费者购买能力等以出厂价划分产品档次，其中：300 元/500ml 以上的产品主要有金徽年份系列、金徽老窖系列等；100-300 元/500ml 的产品主要有柔和金徽系列、能量金徽系列、世纪金徽五星等；100 元/500ml 以下的产品主要有世纪金徽四星、世纪金徽三星、世纪金徽二星、金徽陈酿等。

产品结构变化情况及经营策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金徽酒深入推进以“品牌引领下的用户工程+市场深度掌控=以小生态带动大生态”为核心的营销转型，持续优化产品结构，通过金徽 28 高端引领，金徽 18、柔和金徽、能量金徽系列产品销量稳健增长。300 元以上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70,921.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21%；100-300 元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153,245.3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9%。

2026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布局全国、深耕西北、重点突破”的战略路径，围绕“聚焦资源、精准营销、深度运营”的营销策略，一县一策精细化运营市场，扎实推进用户工程建设；通过精准定位目标用户群体，深入挖掘用户需求，开展个性化营销活动，强化品牌与用户的互动连接，实现市场的深度渗透与把控，持续提升品牌影响力和市场份额。

5、原料采购情况

(1). 采购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所需的粮食、稻壳、包装材料、其他原辅材料及机器设备等均通过招投标采购。供应部门根据公司生产、销售计划采购相关物资。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办法》《供应商管理办法》《采购招标管理办法》，采用竞合机制加强供应商管理，通过询比价及招标等方式确定供应商及采购价格，按照《供应商考核奖励管理办法》《供方业绩评价表》对供应商实施考核管理，建立奖励与优化机制，保证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价格和服务。

(2). 采购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料类别	当期采购金额	上期采购金额	占当期总采购额的比重（%）
原材料	120,424.56	108,821.80	98.38
能源	1,988.75	2,038.53	1.62

6、销售情况

(1). 销售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有经销商、直销（含团购）和互联网销售模式，以经销商模式为主。经销商模式下，销售公司下属各区域网点按照资金实力、仓储条件、配送能力、市场信誉度、渠道开发能力、产品推广能力及双方经营理念、战略目标契合度等要素择优选择经销商，由其一定区域内负责公司特定产品的推广、仓储、配送和销售，并向终端门店提供配套服务，配合公司落实相关营销政策；在直销（团购）模式下，公司设有推广中心，负责商超、酒店产品销售和品牌推广；北京盛世金徽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互联网业务开发，多平台、多渠道服务更多消费者。

(2). 销售渠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型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本期销售量（千升）	上期销售量（千升）
经销商	258,265.67	274,414.28	16,946.43	19,991.44
直销（含团购）	7,697.32	7,376.04	189.28	216.13
互联网销售	11,781.66	8,399.68	817.11	623.27
合计	277,744.65	290,190.00	17,952.82	20,830.84

(3). 区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名称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本期占比（%）	本期销售量（千升）	上期销售量（千升）	本期占比（%）
省内	211,238.19	223,143.14	76.05	13,091.65	16,036.62	72.92
省外	66,506.46	67,046.86	23.95	4,861.17	4,794.22	27.08
合计	277,744.65	290,190.00	100.00	17,952.82	20,830.84	100.00

区域划分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划分标准：省内指甘肃省内，省外指甘肃省以外地区。

(4). 经销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省内	319	39	8
省外	622	80	171
合计	941	119	179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销商管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构建了一套完善且系统的经销商管理体系，涵盖了销售目标管理、经销商库存管理、销售价格管理、渠道管理、培训管理以及考核管理等关键领域。通过定期现场核查、不定期抽查以及数字化手段相结合的方式，对经销商进行全方位的考核、培训与管理，有效提升经销商的经营能力。

(5). 线上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线上销售平台	线上销售产品档次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同比 (%)	毛利率 (%)
互联网销售	全价位段产品	11,781.66	8,399.68	40.26	73.25

未来线上经营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立北京盛世金徽科技有限公司，专门负责金徽酒产品在互联网平台的营销工作，已在天猫商城、京东商城、拼多多、抖音、快手、有赞分别设立“金徽酒旗舰店”，在抖音和快手开启直播销售，强化线上渠道布局，深化全平台合作；互联网平台充分发挥品牌推广、线上展厅、价格标签及消费洞察的先导作用，有效弥补线下市场空白，提升产品曝光量和粉丝互动，满足年轻群体消费需求。2026年，互联网公司将在“产品驱动、C端置顶”既有策略框架下，补充内容营销作为流量抓手，通过酒水消费场景化内容输出、圈层用户种草，触达目标客群，带动流量的提升，从而实现销量的提升。通过激活C端流量新增触点，实现原有策略价值的进一步释放。

7、公司收入及成本分析

(1). 按不同类型披露公司主营业务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划分类型	营业收入	同比 (%)	营业成本	同比 (%)	毛利率 (%)	同比 (%)
按产品档次						
300 元以上	709,215,171.71	25.21	168,981,850.24	24.27	76.17	增加 0.18 个百分点
100-300 元	1,532,453,888.22	3.09	513,376,871.88	-4.61	66.50	增加 2.70 个百分点
100 元以下	535,777,480.55	-36.88	279,427,954.87	-33.01	47.85	减少 3.01 个百分点
小计	2,777,446,540.48		961,786,676.99			
按销售渠道						
经销商	2,582,656,671.24	-5.88	912,733,539.12	-13.16	64.66	增加 2.96 个百分点
直销 (含团购)	76,973,214.50	4.36	17,532,307.74	3.77	77.22	增加 0.13 个百分点
互联网销售	117,816,654.74	40.26	31,520,830.13	34.76	73.25	增加 1.10 个百分点
小计	2,777,446,540.48		961,786,676.99			
按地区分部						
省内	2,112,381,890.98	-5.34	763,650,522.76	-8.24	63.85	增加 1.14 个百分点
省外	665,064,649.50	-0.81	198,136,154.23	-23.53	70.21	增加 8.86 个百分点
小计	2,777,446,540.48		961,786,676.99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同比(%)
直接材料	84,462.24	96,275.15	78.58	-12.27
人工成本	7,578.14	8,001.44	7.05	-5.29
制造费用	4,138.30	4,855.11	3.85	-14.76
合计	96,178.68	109,131.70	89.48	-11.87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金徽酒陇南销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主营业务：白酒、水、饮料、日用百货、日化用品、旅游用品、文化用品的批发；销售。报告期末总资产 48,030.83 万元、净资产 4,922.55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1,045.69 万元、净利润-5,576.55 万元。

金徽酒徽县销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主营业务：白酒、水、饮料的批发销售；白酒包装材料、辅助材料的购销。报告期末总资产 51,038.31 万元、净资产 19,941.63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245,055.83 万元、净利润 26,666.29 万元。

金徽酒兰州销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主营业务：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白酒、啤酒、果露酒、日用百货、文化用品、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电子产品、通信设备（以上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工艺品、家具、玩具、珠宝首饰、化妆品、花卉、苗木（不含种苗木）的批发零

售；汽车销售；礼仪庆典服务、展览展示服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报告期末总资产 24,673.32 万元、净资产 2,257.98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46,974.17 万元、净利润-775.86 万元。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相关内容。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金徽酒作为西北地区具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的白酒生产企业，着力建设“生态金徽”“文化金徽”“智慧金徽”，依靠良好的生态环境、悠久的酿酒历史、古传秘方、深厚文化积淀与独特技术相结合的先进工艺等优势不断开拓市场，逐步成为西北地区优势白酒企业，积极拓展华东市场、北方市场和互联网市场，逐步打造全国化品牌。

公司已完成以生态酿造为主的基础设施建设、以提升自主研发能力为主的专业技术团队建设、以“酿造生态酒 传递正能量”为核心的品牌价值建设，为实现“跻身中国白酒十强，打造中国知名白酒品牌，建成中国大型生态酿酒基地”的战略目标而奋斗。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随着国家“十五五”规划全面实施，扩大内需政策持续落地，特别是国家大力推进历史经典产业振兴，发布《酿酒产业提质升级指导意见（2026-2030 年）》，白酒行业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同时也将进入行业格局重构的关键阶段。金徽酒将坚持以品质为根基、以用户为中心，把握趋势、稳健布局，力争实现高质量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将继续恪守职责，勤勉履职，秉持对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带领全体员工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全面推进提质增效，持续提升经营效益。2026 年公司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守正，坚守四大核心，筑牢品牌根基。一是以匠心坚守品质。强化产区与年份价值背书，构建全链条的品质溯源系统，确保产品“绵甜润雅，饮后轻松”的独特风格，打造金徽酒的核心竞争力。二是以诚心坚守服务。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的价值观，以优质产品与服务为客户创造价值，实现

企业与客户共同成长。三是以恒心坚守商业模式。持续推进“品牌引领下的用户工程+市场深度掌控”的核心商业模式。四是以耐心坚守文化。强化“践行好人文化，弘扬社会正气，打造五好公司”的正能量文化内核，以文化凝聚合力，巩固品牌根基。

创新，推动四大突破，激活发展动能。一是数智化突破。以数智化赋能全产业链，加快推进智能酿造建设和数字化营销，拓展业财融合，打通覆盖全产业链的智能管理系统。二是产品创新突破。以消费者为中心，加快产品创新，围绕消费者多元化需求，针对不同消费群体和场景，开发新产品，拓展市场触达维度。三是营销创新突破。大力发展直播电商、会员运营、圈层营销、酒旅融合等新业态，推动品牌融入日常生活，提升消费体验与情感连接。四是模式创新突破。通过厂商协同，用户工程联动，直达 C 端，打造可持续的事业共同体；在成熟市场推行利润增长分享机制，激发组织活力。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风险

白酒行业集中和分化的趋势加剧，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消费者对高品质、高附加值的白酒产品需求不断提升，市场份额逐步向头部企业和区域龙头靠拢。若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夯实基地市场、扩展省外市场、优化产品结构，则可能面临市场份额被挤压，造成公司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2.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在多年生产经营中培养了一支研发能力强、实践经验丰富的技术人才队伍。公司制定了有吸引力的薪酬制度和激励政策，逐渐实现白酒酿造、研发工作的标准化、流程化，以团队协作作为公司生产、研发的主要模式，但公司仍无法完全规避关键技术人员流失给公司持续发展带来的不利影响。

3.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白酒行业，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公司已建成较为完善的环保设施、形成一套完整的环境保护制度，通过了生态环境部门的评审和验收，取得“环境保护标准化 A 级企业”审核认证，生产经营符合国家环境保护领域相关法律、法规。新《环境保护法》实施以来，国家对环境保护工作的要求逐步趋严，若未来国家进一步对现有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进行修订或者制定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公司将存在因增建环境保护设施、支付运营费用等相应增加环境保护支出的风险。

4.原材料价格上涨或供应短缺风险

公司白酒生产所需原料为高粱、小麦、大米、糯米、玉米等粮食，所需包装材料为包装箱盒、酒瓶、瓶盖、手提袋等，上述原材料是公司营业成本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上述原材料价格受国家宏观经济调控、国际贸易往来、市场供需、自然气候、地理环境、产量等因素综合影响较大，包装材

料价格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以上因素均可能导致粮食和包装材料价格出现持续上升的趋势，若公司未能通过优化内部管理降低包装材料成本，则原材料成本的上升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5.食品安全风险

白酒作为消费品，产品质量、卫生状况关系到消费者身体健康。公司多年来持续改进和提高质量控制水平，严格按照国家、行业质量标准和企业工艺标准对生产经营各环节实施控制。随着国家对食品安全日益重视、消费者食品安全意识及权益保护意识的增强，出台了一系列有关酿酒行业的政策，同时食品安全监管政策对白酒行业发展提出了更高的产品质量要求。若公司未能根据新规定、新标准快速取得相关认证，未能相应提升采购、酿造、勾调及包装、销售等环节的质量控制措施，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6.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存货中原酒、粮食、包装材料与产成品均属易燃物，若因生产过程中操作不当、设备故障或其他偶发因素而引发火灾等安全生产事故，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从而产生较大的经济损失。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配备了相应的安全、消防人员和设施设备，不定期开展有针对性的安全培训和消防演练，通过了“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审核认证。未来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如公司不能同步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则存在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的可能，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7.不可抗力事件风险

当前国内外经济复苏进程中的不确定性依然突出，白酒行业消费恢复不及预期，若宏观经济下行或出现其他不可抗力事件，白酒行业消费场景将受到一定限制，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等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经济形势发展状况，增强运营韧性，提升抗风险能力，尽量降低不可抗力事件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深化投资者关系、媒体关系管理工作，强化内幕信息管理，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控制规范的实施，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治理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

1. 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聘请法律顾问见证股东会召开情况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股东会采用现场召开结合网络投票的形式，保证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对公司决策事项的参与权和表决权，确保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股东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审议通过 9 项议案，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会的各项决议。

2. 董事与董事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董事会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出席董事会，勤勉尽责，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对公司重大事项作出科学、合理决策，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权责明晰，运作有效，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专业的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32 项议案。

3. 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结构发生调整。在监事会存续期间，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公司监事能够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监事会会议，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和经营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监事会，审议通过 20 项议案。为优化治理结构、提高决策效率，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

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取消监事会并修订<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相关制度的议案》，该议案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监事会取消后，原监事会履行的监督职能，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确保了公司监督机制的持续有效运行，保障了公司治理的合规与稳健。

4. 经理层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经理层共 10 人。经理层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总裁办公会议事规则》《总裁工作细则》等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诚信经营，规范运作，不存在未能忠实履行职务、违背诚信义务的情形。

5. 利益相关者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公司、员工、合作伙伴和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诚信对待供应商、经销商和消费者，充分尊重债权人合法权益，提升员工职业素养，坚持与利益相关者共创共享原则，共同推动公司和谐稳健发展，在公益助学、乡村振兴等方面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6. 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为亚特集团，控股股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义务。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之间实现了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完全分开和独立；公司董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确保公司重大决策由公司独立作出和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企业的关联交易经过了必要的审议程序，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公司经营未构成不利影响；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7.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要求持续提升信息披露业务水平，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平等享有公司信息的知情权。公司公开披露信息的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8. 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勤勉、诚信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同时，建立投资者交流工作小组，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企业邮箱、投资者热线、投资者关系微信公众号、现场调研、策略会等方式，多渠道与投资者、行业分析师建立稳定良好的互动，听取投资者建议，切实保障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长期良性互动。

9.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定期报告和其他重大事项披露前的未公开信息，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对涉及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情况进行登记备案，加强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经自查，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10.内部控制建设相关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要求，持续推进风险控制体系建设，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控制规范的实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检查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和效果、风险管理和控制情况；审计监察部作为内部审计单位，在强化内部控制体系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检查评价公司关键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环节等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使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得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得到提升。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起始日期	任期 终止日期	年初 持股数	年末 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 增减变动量	增减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 获得的税前薪酬 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 获取薪酬
周志刚	董事长、总裁	男	52	2018-05-11	2027-04-19	0	0	0		257.24	否
张世新	董事	男	64	2020-11-13	2027-04-19	0	0	0		-	是
郭 宏	董事	男	58	2022-12-26	2027-04-19	0	0	0		-	是
吴毅飞	董事	男	46	2020-11-13	2027-04-19	0	0	0		-	是
邹 超	董事	男	43	2020-11-13	2027-04-19	0	0	0		-	是
石少军	董事	男	41	2022-12-26	2027-04-19	0	0	0		244.25	否
	副总裁			2022-03-15	2027-04-19						
王 宁	董事	男	41	2022-12-26	2025-09-11	700	700	0		170.89	否
	副总裁			2019-08-23	2027-04-19						
	职工代表董事			2025-09-11	2027-04-19						
郭秀华	独立董事	女	48	2024-04-20	2027-04-19	0	0	0		12.00	否
史 永	独立董事	男	42	2024-04-20	2027-04-19	0	0	0		12.00	否
陈 双	独立董事	男	41	2024-04-20	2027-04-19	0	0	0		12.00	否
李海歌	独立董事	女	70	2020-11-13	2027-04-19	0	0	0		12.00	否
谢小强	财务总监	男	52	2018-05-11	2027-04-19	0	0	0		191.72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起始日期	任期 终止日期	年初 持股数	年末 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 增减变动量	增减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 获得的税前薪酬 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 获取薪酬
王永强	副总裁	男	60	2022-08-19	2027-04-19	0	0	0		208.52	否
廖结兵	副总裁	男	47	2018-05-11	2027-04-19	0	0	0		180.74	否
唐 云	副总裁	男	52	2018-05-11	2027-04-19	0	0	0		172.36	否
黄小东	副总裁	男	41	2019-08-23	2027-04-19	0	0	0		181.09	否
郑 飞	副总裁	男	47	2023-03-22	2027-04-19	0	0	0		158.94	否
任岁强	董事会秘书	男	38	2022-03-15	2027-04-19	0	0	0		82.25	否
周世斌 (离任)	监事会主席	男	61	2022-12-26	2025-09-10	0	0	0		-	是
王 瑾 (离任)	监事	女	49	2020-11-13	2025-09-10	0	0	0		-	是
熊建基 (离任)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6	2022-12-08	2025-09-10	0	0	0		82.02	否
合计	/	/	/	/	/	700	700	/	/	1,978.02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周志刚	曾任天水市洛坝铅锌矿会计主管、甘肃徽县锌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甘肃亚特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甘肃金徽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年被评为甘肃省第七届“优秀青年企业家”，2010年被评为“甘肃省劳动模范”，当选为甘肃省第十二届、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甘肃省工商联第十一届、第十二届副主席，政协甘肃省第十三届委员会委员。2023年2月至今担任亚特集团董事，2009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张世新	正高级工程师。现任甘肃省参事室特约研究员，中国矿业联合会理事、甘肃省地质学会理事、中国地质大学（武汉）客座教授，长安大学客座教授，亚特投资集团董事、董事长，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郭 宏	现任亚特集团董事、联席董事长，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海南亚特健康产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海南亚特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吴毅飞	曾任复星集团总裁助理兼商流产业发展集团总裁、豫园股份总裁助理兼战略投资中心总经理，复星集团总裁助理、集团投资委员会秘书长、副CFO、投资管理条线CHO、战略投资发展部总经理、投资业务管理部总经理，复星全球合伙人、复星集团总裁助理、集团投资委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员会秘书长、复星大快乐产业运营委员会首席投资官（CIO）、战略投资发展部总经理、投资业务管理部总经理。现任豫园股份副总裁，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联席董事长。2020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邹超	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KPMG）审计助理经理，世茂集团（HK0813）财务管理中心创新金融部部门负责人等职位，复星地产财务董事总经理、兼任复地集团总裁助理、CFO等职位，豫园股份副总裁、执行总裁、联席首席投资官、董事会秘书。现任复星全球合伙人，豫园股份执行总裁、CFO，舍得酒业董事，Lanvin Group（NYSE: LANV）董事，TomTailor集团监事会主席，上海钻石交易所董事。2020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石少军	曾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创新投行部执行董事、保荐代表人。2017年11月至2020年10月担任公司董事，2017年9月至2022年3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2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裁，2023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首席人力资源官，2022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王宁	曾任公司市场管理部经理、销售大区经理、柔和产品事业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金徽酒兰州销售有限公司、金徽酒陇南销售有限公司、西藏金徽实业有限公司、金徽成都酒业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裁，2022年12月至2025年9月担任公司董事，2025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郭秀华	现任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史永	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审计系副主任；路德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武汉长进光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双	现任江南大学生物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级白酒评委，兼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重点实验室（白酒监管技术）副主任、固态发酵资源利用四川省重点实验室副主任、中国酒业协会白酒分会技术委员会副秘书长、全国白酒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2024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海歌	曾任上海市律师协会常务理事、秘书长、党委副书记，上海市司法局律师管理处处长、政治部副主任，上海市法学会秘书长，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大公律师事务所律师、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经贸商事调解中心副主任、调解员；2020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谢小强	高级会计师职称，具有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资格，曾任天水百货大楼有限公司华联商厦财务部长、天水绿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长、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现任金徽酒徽县销售有限公司、金徽酒徽县配送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王永强	曾任内蒙古河套酒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内蒙古河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内蒙古河套酒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2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裁。
廖结兵	曾任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公司经理、广州珠江云峰酒业有限公司大区销售经理、北京盛初营销咨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0年7月至2012年4月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2年4月至2020年10月担任公司董事；现任金徽酒销售西安有限公司总经理、金徽（上海）酒类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裁。
唐云	曾任徽县柳林铅锌选矿厂车间主任、徽县鸿远矿业有限公司厂长、甘肃金徽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生产部经理、公司生产部经理、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7年3月当选为中共甘肃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代表；2016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裁。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黄小东	曾任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统计经理、甘肃成州锌业有限责任公司采购经理、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部门经理、甘肃金徽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部门经理、公司供应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徽县金徽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金徽（海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裁。
郑 飞	曾任东方钢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IT 部项目经理、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协同商务事业部高级项目经理、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智能科技部 IT 总监、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信息科技部总经理；2021年9月至今任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数字官；2023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裁。
任岁强	曾在公司办公室、法律事务部、证券事务部任职；2017年4月至2022年3月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2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周世斌 (离任)	现任亚特集团董事、总经理，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海南亚特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亚特投资有限公司、海南亚特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12月至2025年9月担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王 瑾 (离任)	曾任复星地产控股法务部高级法务总监、法务部总经理，复星集团法律事务部联席总经理，复星地产总裁助理兼法律事务部总经理，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地产控股助理总裁兼法务部总经理；现任豫园股份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20年11月至2025年9月担任公司监事。
熊建基 (离任)	曾任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总账会计、徽县鸿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科长、万城商务东升庙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甘肃亚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甘肃金徽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2009年12月至2012年4月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5月至2020年10月担任公司董事；2022年12月至2025年9月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工会主席。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取消监事会

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年9月10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取消监事会并修订<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相关制度的议案》，不再设置监事会或监事，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2、选举职工代表董事

公司于2025年9月11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会议选举通过，一致同意王宁先生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志刚	亚特集团	董事	2023年02月	
张世新	亚特集团	董事、董事长	2023年02月	
郭宏	亚特集团	董事、联席董事长	2023年08月	
吴毅飞	豫园股份	副总裁	2021年04月	
邹超	豫园股份	执行总裁	2021年03月	
		CFO	2024年09月	
周世斌	亚特集团	董事、总经理	2023年08月	
王瑾	豫园股份	副总裁	2018年05月	
		董事会秘书	2025年01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世新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	
吴毅飞	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0月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董事长	2021年08月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邹 超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6月	
	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0月	
李海歌	大公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0年01月	
史永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	2025年5月	
	武汉长进光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	2025年10月	
王 瑾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6月	2025年11月27日
	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0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确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负责薪酬管理、考核和监督的专门机构。董事薪酬方案由股东会批准，并予以披露。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向股东会说明，并予以披露。独立董事津贴由董事会提出议案，具体金额以股东会审议通过为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5年3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考核结果及奖励薪酬分配事宜。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①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其所任岗位领取薪酬并进行考核；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②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应当与市场发展相适应，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业绩相匹配，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协调。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性质，及其所承担的责任、风险等，确定薪酬标准。③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具体金额以股东会审议通过为准。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节“（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1,978.02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 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规定获得相应的薪酬。绩效考核工作按公司绩效考核规定，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宁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王宁	职工代表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周志刚	否	5	5	3	0	0	否	2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张世新	否	5	5	3	0	0	否	2
郭 宏	否	5	5	1	0	0	否	2
吴毅飞	否	5	5	4	0	0	否	2
邹 超	否	5	5	5	0	0	否	2
石少军	否	5	5	1	0	0	否	2
王 宁	否	5	5	4	0	0	否	2
郭秀华	是	5	5	3	0	0	否	2
史 永	是	5	5	3	0	0	否	2
陈 双	是	5	5	3	0	0	否	2
李海歌	是	5	5	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史永（独立董事）、郭秀华（独立董事）、邹超
提名委员会	周志刚、李海歌（独立董事）、史永（独立董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石少军、郭秀华（独立董事）、李海歌（独立董事）
战略与 ESG 委员会	周志刚、李海歌（独立董事）、陈双（独立董事）、张世新、吴毅飞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3月17日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审计监察工作规划>的议案》等16项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2025年4月11日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等3项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2025年8月19日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	/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上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3 项议案	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5 年 10 月 20 日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2 项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2025 年 12 月 25 日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1 项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3 月 17 日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薪酬标准的提案》《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核心管理团队 2024 年度奖励薪酬分配的提案》等 2 项提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提案	/

(四) 报告期内战略与 ESG 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3 月 17 日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提案》《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年度评估报告>的提案》2 项提案	战略与 ESG 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提案	/
2025 年 4 月 11 日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提案》1 项提案	战略与 ESG 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提案	/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6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72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18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不适用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130
销售人员	1,024
技术人员	235
财务人员	112
行政人员	358
其他人员	322
合计	3,18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67
大学本科	1,009
大学专科	1,126
高中及以下	979
合计	3,18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员工薪酬管理体系，坚持以奋进者为本，制定了“共创共享”的薪酬分配机制和正激励的绩效评价体系，促进公司整体业绩提升和战略目标达成。

1.薪酬政策：坚持公司增效与员工收益同步增长的机制，为员工建立对外具有市场竞争力，对内体现以奋进者为本的薪酬体系，依据员工岗位价值、业绩贡献等确定员工薪酬标准。

2.薪酬标准：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采用年薪制；其他员工采用月薪制、计时+计件工资制及包干工资制，薪酬总额由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福利等构成。

公司采用“为岗位付薪、为绩效付薪、为能力付薪”的原则，以岗位价值贡献确定工资级别，采取“积分累进”办法，年度积分达到目标值后，工资档位自动晋升，建立了员工薪酬水平动态增长机制。

3.薪酬制度：公司建立的薪酬制度包括《员工薪酬管理办法》《员工职级管理办法》《员工绩效激励方案》《内部市场化核算考核办法》等。

薪酬政策的制定发布程序：①以同行业及同地区可比公司的薪酬基准为参考，核算公司人工成本以及公司利润增长幅度确定薪酬基本增幅标准；②在岗位分析、描述基础上依据岗位市场价值、劳动强度等因素确定职级标准；③拟定薪酬政策或方案征求工会、员工意见；④完善修订后，经公司总裁办公会议审定下发执行。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金徽酒高度重视员工能力建设与人才梯队培养，通过系统化的培训规划与储备机制，持续优化人才结构，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公司一直秉承“学习是最低的成本”的学习理念，紧密围绕公司战略规划与业务转型需求，聚焦核心人才培养，通过完善培训体系、精准实施关键培训项目等举措，加强重点岗位的人才培养。

公司围绕战略发展与业务需求，扎实推进多层次、全方位的员工培训体系，内容涵盖新员工入职引导、在岗技能提升、一线岗位强化及管理人员领导力发展等领域，提升关键人才对精益管理、经验萃取、教练辅导及战略领导力等的理解，扩大内训师队伍并强化知识管理体系建设，本质上打造自我进化、持续生长的学习型组织，建立“创造”“沉淀”“分享”“更新”的闭环知识管理循环系统，为构建可持续发展的领导力体系奠定基础。未来，公司将更合理设计学习项目、优化学习机制、丰富学习载体，以学习成长筑牢公司高质量发展的护城河。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600,605.83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2,402.85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利润分配的原则、方式、具体条件、方案制定、审议程序、实施、分配政策变更程序、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和调整机制等。《公司章程》中具体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 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同股同利，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公司利润分配不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二) 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等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并保持现金分红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保证现金分红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公司可在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基础上，以股票股利方式分配利润。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在满足购买原材料的资金需求、可预期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经营利润和现金流情况进行中期分红，具体方案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会批准。

(三) 利润分配的具体条件

1、在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且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净利润的 30%。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对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提出预案。

2、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股本结构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同时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规定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上述重大资金支出事项是指以下任一情形：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或购买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的 30%或资产总额的 20%；

2) 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3) 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507,259,997 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累计已回购的股份数量 10,428,943 股，实际以 496,831,05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48,415,527.00 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5 年 5 月实施完毕。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6 年 1 月 19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派发 2025 年前三季度现金红利 99,366,210.80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69%。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6 年 2 月实施完毕。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总股本 507,259,997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0,428,943 股，以 496,831,054 股为基数计算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49,049,316.20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2.06%。

公司 2025 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 47,686.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综上，2025 年度、2025 年前三季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金额合计 248,463,213.00 元，占 2025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70.11%。

如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0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0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注）}	248,415,527.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4,386,738.61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70.09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47,686.0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248,463,213.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70.11

注：该金额包含 2026 年 2 月 10 日已派发的 2025 年前三季度现金分红金额。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693,998,153.5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693,998,153.5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357,132,510.8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5)=(3)/(4)	194.3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4,386,738.6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2,091,629,012.26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股东和员工利益的一致性,提高员工队伍的凝聚力和竞争力,促进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实现,公司设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2019年5月,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资68,999,994.00元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4,928,571股;2020年5月,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6,407,1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6%。2022年5月24日,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解除限售。2022年6月28日-7月15日期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203,5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3%。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3,203,6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3%。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结合行业特点和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持续完善内控制度，提高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董事会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详见公司于本报告发布之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订了《子公司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全资销售公司总裁办公会议事规则》等管理制度，明确规定公司对子公司的组织、财务、经营与投资、担保、重大事项决策、内部审计、行政等进行指导、管理及监督。同时，公司通过经营计划、全面预算、绩效考核管理等方式对子公司经营运作进行管控，确保子公司运作规范、持续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有效、充分，不存在重大缺陷。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本报告发布之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1
----------------	---

中的企业数量（个）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 https://zwfw.sthj.gansu.gov.cn/zxjc/pollutionMonitor/index.do
		甘肃省企业环境信息披露网站 https://zwfw.sthj.gansu.gov.cn/revealPubVue/#/home
		排污许可填报系统 https://permit.mee.gov.cn/cas/login?service=https%3A%2F%2Fpermit.mee.gov.cn%2FpermitExt%2Foutside%2Fmin.jsp
		甘肃省固体废物生态环境保护监管系统 https://dsjpt.sthj.gansu.gov.cn:9006/eids/login.jsp
		环境统计直报系统 https://114.251.10.129/htpy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报告发布之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304.18	金徽正能量公益助学活动、“乡村医生”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1,304.18	
物资折款（万元）	0.00	
惠及人数（人）	8,506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64.80	产业帮扶、员工大病救助、困难补助
其中：资金（万元）	64.80	
物资折款（万元）	0.00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惠及人数（人）	247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扶贫、教育扶贫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48,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炜、李超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12,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甘肃金徽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31,737,193.46	1.143	银行转账	不适用
复星万邦(江苏)健康发展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824,955.76	0.066	银行转账	不适用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661,720.32	0.024	银行转账	不适用
甘肃懋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83,638.93	0.007	银行转账	不适用
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61,320.36	0.006	银行转账	不适用
甘肃金徽新科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68,546.90	0.002	银行转账	不适用
徽县向阳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46,315.00	0.002	银行转账	不适用
上海老城隍庙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24,035.40	0.001	银行转账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上海豫如意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5,451.32	0.000	银行转账	不适用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5,118.59	0.000	银行转账	不适用
海南复星商社贸易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4,559.29	0.000	银行转账	不适用
兰州亚泉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3,791.16	0.000	银行转账	不适用
甘肃勘探者地质矿产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2,814.16	0.000	银行转账	不适用
徽县亚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2,208.85	0.000	银行转账	不适用
上海复星寰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415.93	0.000	银行转账	不适用
甘肃联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196.46	0.000	银行转账	不适用
合计				/	/	34,734,281.89	1.251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2025年3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确认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金徽酒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滩路388号	7,070,100.00	2024-4-2	2027-4-1	2,244,476.19	按照市场价	报告期内确认租赁费用2,244,476.19元	是	其他关联人

租赁情况说明

租赁情况说明：2024年3月，公司与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续签《房屋租赁协议》，租赁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位于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滩路388号金徽财富中心1-4层裙楼、主楼第4层作为省内营销中心办公用房，租赁期3年，租赁费合计707.01万元。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控股股东亚特集团控制的企业，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故公司租赁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房屋构成关联交易。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通过，详见《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租办公用房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4）。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44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1,32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325,136	117,726,623	23.21	0	质押	88,723,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1,451,900	20.00	0	质押	101,451,9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陇南众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9,063,944	5.73	0	质押	28,730,000	其他
陇南科立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363,000	5.00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8,209,858	24,370,852	4.80	0	无	0	其他
济南铁晟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59,700	16,979,400	3.35	0	无	0	其他
陇南怡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985,203	3.15	0	质押	12,000,000	其他
陇南乾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985,203	3.15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86,392	6,953,999	1.37	0	无	0	其他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5,685,714	1.12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7,726,623	人民币普通股	117,726,623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1,451,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451,900
陇南众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9,063,944	人民币普通股	29,063,944
陇南科立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36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363,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4,370,852	人民币普通股	24,370,852
济南铁晟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979,400	人民币普通股	16,979,400
陇南怡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985,203	人民币普通股	15,985,203
陇南乾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985,203	人民币普通股	15,985,20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953,999	人民币普通股	6,953,999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5,685,714	人民币普通股	5,685,71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为 10,428,94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0559%。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陇南众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周世斌和张世新均为亚特集团及其控制企业的主要管理人员； 2.陇南众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周世斌和张世新同时为陇南怡铭投资管理中心		

	<p>(有限合伙) 合伙人;</p> <p>3.陇南众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合伙人周志刚同时为亚特集团董事、陇南乾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合伙人;</p> <p>4.陇南怡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合伙人主要为亚特集团及其控制企业的管理人员;</p> <p>5.陇南科立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为亚特集团一致行动人;</p> <p>6.除上述情况外,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郭宏
成立日期	2004年8月16日
主要经营业务	机械设备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农业机械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建筑材料销售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603132.SH）
其他情况说明	不适用
名称	陇南科立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明
成立日期	2022年8月31日
主要经营业务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陇南科立特与亚特集团为一致行动人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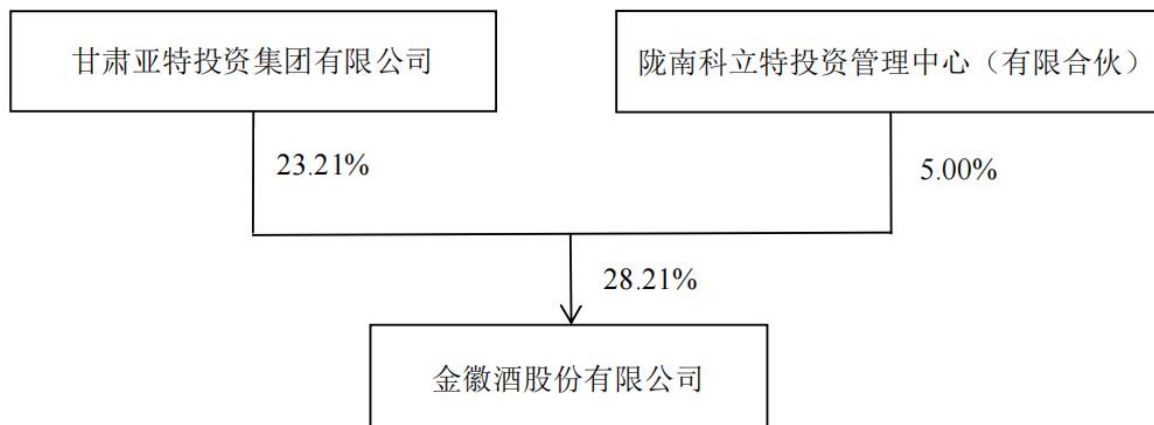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李明
国籍	中国香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603132.SH）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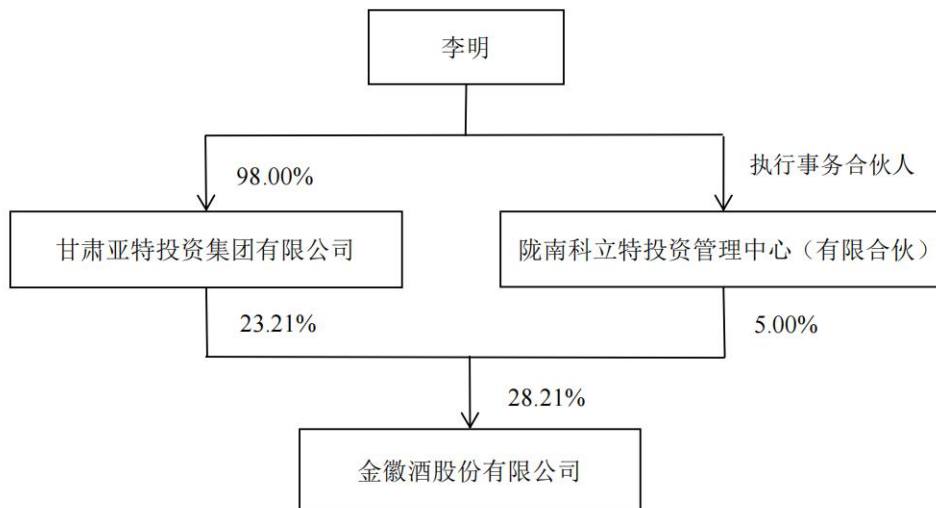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黄震	1987年11月25日	91310000132200223M	389,433.1613	一般项目：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制造；珠宝首饰零售；金银制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金属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家具销售；餐饮管理；企业管理；投资管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单位后勤管理服务；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豫园股份持有公司股份 101,451,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0.00%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年3月16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0.70-1.41
拟回购金额	10,000.00~20,000.00
拟回购期间	2024/3/15~2025/3/14
回购用途	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10,428,943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无

注：2025年3月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07），本次回购计划实施完毕。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0,428,94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0559%，购买的最高价为 20.94 元/股、最低价为 15.49 元/股，回购均价为 18.49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92,853,863.02 元（不含交易费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6）第 2052 号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徽酒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徽酒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徽酒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参见金徽酒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五、34 及七、61 所述，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91,847.26 万元，较上年下降 3.40%。金徽酒公司主要从事白酒生产与销售，销售主要采用经销模式，经销模式占比为 92.99%，一般先款后货，白酒发货后，公司根据货物的实际出库单、客户确认的送货回单、货款支付凭据等确认销售收入。由于收入是金徽酒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金徽酒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故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 了解与销售与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是否合理，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 对营业收入实施分析程序，包括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主要产品毛利率与上期对比分析，并查明波动原因；

③ 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订单、货款支付凭证、销售发票、出库单、送货回单等；

④ 对本期主要经销商的预收款项余额及当期交易额实施函证；

⑤ 对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

⑥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存货的存在、计量与分摊

1. 事项描述

参见金徽酒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五、16 及七、10 所述，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账面价值 200,181.8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37.93%，由于期末存货账面价值较高且占资产总额比重较大，故我们将存货的存在、计量与分摊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的存在、计量与分摊，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 了解与存货成本核算及盘点相关的业务流程及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是否合理，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 获取并检查金徽酒公司成本计算表，对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实施计价测试，检查期末存货余额计价的准确性；

③ 对存货实施监盘程序、发出商品实施函证程序，评价管理层存货盘点程序的适当性，检查存货是否存在以及有无残损；

④ 获取公司的存货跌价测试表，复核存货跌价测试的过程及结果，评价金徽酒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⑤ 检查与存货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金徽酒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金徽酒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徽酒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金徽酒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金徽酒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金徽酒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徽酒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金徽酒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

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上海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90,288,889.74	868,784,848.49
应收票据	228,483.65	
应收账款	7,488,712.38	15,405,837.14
预付款项	6,495,265.97	7,897,596.51
其他应收款	55,274,126.03	110,697,379.77
存货	2,001,818,112.08	1,690,175,970.37
其他流动资产	20,979,951.87	23,208,046.17
流动资产合计	3,082,573,541.72	2,716,169,678.4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437,072.29	1,847,513.67
固定资产	1,469,590,212.81	1,278,661,281.18
在建工程	179,993,869.29	237,517,157.58
使用权资产	40,944,334.24	24,947,413.31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	355,171,884.60	215,577,993.99
商誉	1,008,974.41	1,008,974.41
长期待摊费用	21,884,938.72	21,554,893.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336,156.22	29,849,519.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7,384,974.36	77,457,540.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94,752,416.94	1,888,422,287.48
资产总计	5,277,325,958.66	4,604,591,965.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9,308,397.44	-
应付账款	235,681,216.18	206,181,671.10
合同负债	819,688,326.23	638,425,284.31
应付职工薪酬	101,522,717.54	95,768,023.25
应交税费	56,359,098.34	54,133,605.38
其他应付款	98,262,224.48	91,414,614.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595,229.10	32,624,573.21
其他流动负债	105,614,721.97	82,825,258.78
流动负债合计	1,631,031,931.28	1,201,373,030.49
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长期借款	123,419,625.88	-
租赁负债	28,868,612.07	14,924,483.72
递延收益	46,580,210.68	41,212,430.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068,728.03	26,387,058.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9,432,405.45	7,485,778.2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4,369,582.11	90,009,751.28
负债合计	1,875,401,513.39	1,291,382,781.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7,259,997.00	507,259,997.00
资本公积	870,856,763.47	870,856,818.96
减：库存股	192,853,863.02	192,806,177.02
盈余公积	253,629,998.50	253,629,998.50
未分配利润	1,991,160,306.47	1,885,189,094.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30,053,202.42	3,324,129,732.30
少数股东权益	-28,128,757.15	-10,920,548.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01,924,445.27	3,313,209,184.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277,325,958.66	4,604,591,965.93

公司负责人：周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小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樊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0,904,421.60	672,482,164.01
应收票据	50,000,000.00	
应收账款		107,430.61
预付款项	1,460,750.98	1,733,054.75
其他应收款	46,702,289.86	100,716,219.01
存货	1,977,593,649.98	1,554,369,288.30
其他流动资产	18,439,656.72	
流动资产合计	2,815,100,769.14	2,329,408,156.6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26,000,000.00	126,000,000.00
固定资产	1,258,923,559.86	1,060,528,735.97
在建工程	179,993,869.29	237,517,157.58
使用权资产	29,922,578.02	19,204,274.88
无形资产	346,165,939.57	206,381,701.53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长期待摊费用	18,967,656.41	20,323,273.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871,637.65	12,803,853.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7,376,034.36	77,457,540.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52,221,275.16	1,760,216,538.34
资产总计	4,867,322,044.30	4,089,624,695.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9,067,888.33	
应付账款	207,741,526.20	101,420,705.42
合同负债	183,759,545.28	149,301,212.99
应付职工薪酬	29,562,874.62	32,043,645.90
应交税费	24,932,530.12	38,656,387.40
其他应付款	427,965,418.68	221,891,301.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555,015.39	34,350,480.07
其他流动负债	23,034,489.52	18,894,533.24
流动负债合计	1,106,619,288.14	596,558,266.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3,419,625.88	
租赁负债	22,965,818.63	8,807,653.78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	46,580,210.68	41,212,430.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150,977.05	24,190,059.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7,064,215.71	1,786,719.75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0,180,847.95	75,996,863.90
负债合计	1,336,800,136.09	672,555,130.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7,259,997.00	507,259,997.00
资本公积	870,856,763.47	870,856,818.96
减：库存股	192,853,863.02	192,806,177.02
盈余公积	253,629,998.50	253,629,998.50
未分配利润	2,091,629,012.26	1,978,128,927.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30,521,908.21	3,417,069,564.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867,322,044.30	4,089,624,695.02

公司负责人：周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小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樊兰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	--------	--------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918,472,595.78	3,021,264,528.01
其中：营业收入	2,918,472,595.78	3,021,264,528.01
二、营业总成本	2,477,811,094.40	2,564,047,373.09
其中：营业成本	1,074,912,757.42	1,180,600,463.41
税金及附加	431,999,327.37	448,106,805.03
销售费用	630,319,790.74	595,966,178.01
管理费用	310,675,048.56	304,412,363.99
研发费用	39,575,808.53	54,346,659.07
财务费用	-9,671,638.22	-19,385,096.42
其中：利息费用	3,585,528.59	829,106.60
利息收入	13,505,792.36	20,480,113.69
加：其他收益	28,272,309.36	28,611,282.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0,441.38	-152,486.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0,441.38	-152,486.3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4,575.04	156,631.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946.00	-208,567.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4,747.84	191,459.7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8,419,488.16	485,815,475.02
加：营业外收入	2,759,993.51	1,774,968.95
减：营业外支出	14,616,899.35	22,551,054.7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6,562,582.32	465,039,389.24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减：所得税费用	119,384,052.72	84,564,804.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7,178,529.60	380,474,584.9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7,178,529.60	380,474,584.96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4,386,738.61	388,148,488.4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08,209.01	-7,673,903.50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7,178,529.60	380,474,584.9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4,386,738.61	388,148,488.4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08,209.01	-7,673,903.5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	0.7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0	0.77

公司负责人：周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小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樊兰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05,406,684.40	1,705,364,768.33
减：营业成本	919,858,954.07	647,451,568.31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税金及附加	416,517,640.79	434,886,391.48
销售费用	10,047,699.62	8,955,888.88
管理费用	178,762,226.28	199,581,370.54
研发费用	39,575,808.53	54,346,659.07
财务费用	-8,161,270.36	-17,537,976.16
其中：利息费用	3,206,428.75	767,551.30
利息收入	11,458,050.42	18,427,472.47
加：其他收益	19,757,416.68	17,091,721.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2,514,353.29	141,149,011.5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70,647.30	-360,217.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946.00	-208,567.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49.41	6,822.3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0,477,443.55	535,359,636.00
加：营业外收入	8,171,220.93	7,089,765.13
减：营业外支出	14,081,355.41	22,458,150.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4,567,309.07	519,991,250.41
减：所得税费用	32,651,697.34	52,719,835.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1,915,611.73	467,271,414.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1,915,611.73	467,271,414.99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1,915,611.73	467,271,414.99

公司负责人：周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小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樊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01,935,106.81	3,419,034,662.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432,367.69	105,062,403.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6,367,474.50	3,524,097,065.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4,338,427.70	1,255,016,124.3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1,286,263.80	453,350,842.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0,027,119.66	722,154,536.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575,667.93	535,591,658.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6,227,479.09	2,966,113,16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139,995.41	557,983,904.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35,913.31	194,448.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5,913.31	194,448.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4,779,170.19	331,655,065.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779,170.19	333,655,065.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543,256.88	-333,460,616.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8,741,512.98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8,741,512.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1,392,766.30	197,167,099.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5,647.18	204,538,008.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398,413.48	401,705,108.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43,099.50	-401,705,108.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939,838.03	-177,181,820.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3,570,501.13	1,030,752,321.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5,510,339.16	853,570,501.13

公司负责人：周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小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樊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67,921,388.15	1,901,988,989.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111,372.59	169,365,122.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9,032,760.74	2,071,354,112.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8,613,315.99	673,958,441.29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5,459,516.56	197,357,024.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8,991,386.08	597,110,407.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574,942.72	166,174,065.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7,639,161.35	1,634,599,938.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93,599.39	436,754,174.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2,514,353.29	141,149,011.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937.25	57,975.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550,290.54	141,206,987.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0,170,819.26	327,268,836.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170,819.26	327,268,836.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620,528.72	-186,061,849.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7,419,625.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7,419,625.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1,390,504.39	197,167,099.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44,137.79	202,849,529.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134,642.18	400,016,629.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284,983.70	-400,016,629.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058,054.37	-149,324,304.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7,267,816.65	806,592,120.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6,325,871.02	657,267,816.65

公司负责人：周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小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樊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7,259,997.00	870,856,818.96	192,806,177.02	253,629,998.50	1,885,189,094.86	3,324,129,732.30	-10,920,548.14	3,313,209,184.16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7,259,997.00	870,856,818.96	192,806,177.02	253,629,998.50	1,885,189,094.86	3,324,129,732.30	-10,920,548.14	3,313,209,184.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5.49	47,686.00		105,971,211.61	105,923,470.12	-17,208,209.01	88,715,261.1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54,386,738.61	354,386,738.61	-17,208,209.01	337,178,529.6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49	47,686.00			-47,741.49	-	-47,741.4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4. 其他		-55.49	47,686.00			-47,741.49		-47,741.49
(三) 利润分配				-	-248,415,527.00	-248,415,527.00		-248,415,527.00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248,415,527.00	-248,415,527.00		-248,415,527.00
四、本期末 余额	507,259,997.00	870,856,763.47	192,853,863.02	253,629,998.50	1,991,160,306.47	3,430,053,202.42	-28,128,757.15	3,401,924,445.27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 余额	507,259,997.00	870,917,109.16	-	253,629,998.50	1,694,207,705.93	3,326,014,810.59	-3,246,644.64	3,322,768,165.95
二、本年期 初余额	507,259,997.00	870,917,109.16	-	253,629,998.50	1,694,207,705.93	3,326,014,810.59	-3,246,644.64	3,322,768,165.95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	-60,290.20	192,806,177.02	-	190,981,388.93	-1,885,078.29	-7,673,903.50	-9,558,981.79
(一) 综合 收益总额					388,148,488.46	388,148,488.46	-7,673,903.50	380,474,584.96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290.20	192,806,177.02			-192,866,467.22	-	-192,866,467.2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 其他		-60,290.20	192,806,177.02			-192,866,467.22		-192,866,467.22
(三) 利润分配				-	-197,167,099.53	-197,167,099.53		-197,167,099.53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7,167,099.53	-197,167,099.53		-197,167,099.53
四、本期末余额	507,259,997.00	870,856,818.96	192,806,177.02	253,629,998.50	1,885,189,094.86	3,324,129,732.30	-10,920,548.14	3,313,209,184.16

公司负责人：周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小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樊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7,259,997.00	870,856,818.96	192,806,177.02	253,629,998.50	1,978,128,927.53	3,417,069,564.97

项目	2025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7,259,997.00	870,856,818.96	192,806,177.02	253,629,998.50	1,978,128,927.53	3,417,069,564.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49	47,686.00		113,500,084.73	113,452,343.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1,915,611.73	361,915,611.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49	47,686.00			-47,741.4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 其他		-55.49	47,686.00			-47,741.49
（三）利润分配					-248,415,527.00	-248,415,52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8,415,527.00	-248,415,527.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7,259,997.00	870,856,763.47	192,853,863.02	253,629,998.50	2,091,629,012.26	3,530,521,908.21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7,259,997.00	870,917,109.16		253,629,998.50	1,708,024,612.07	3,339,831,716.73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7,259,997.00	870,917,109.16		253,629,998.50	1,708,024,612.07	3,339,831,716.73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290.20	192,806,177.02		270,104,315.46	77,237,848.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7,271,414.99	467,271,414.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290.20	192,806,177.02			-192,866,467.2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 其他		-60,290.20	192,806,177.02			-192,866,467.22
（三）利润分配				-	-197,167,099.53	-197,167,099.5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7,167,099.53	-197,167,099.53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7,259,997.00	870,856,818.96	192,806,177.02	253,629,998.50	1,978,128,927.53	3,417,069,564.97

公司负责人：周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小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樊兰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注册资本、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徽县金徽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徽有限”），金徽有限系由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特集团”）出资组建，于2009年12月23日在甘肃省徽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甘肃省陇南市。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以下合称为“本集团”。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21200695632863J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507,259,997.00元，股份总数507,259,997股（每股面值1元）。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507,259,997股。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3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公司注册地、总部地址：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2、业务性质和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集团属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白酒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白酒。

3、母公司以及本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母公司为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李明。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2026年3月2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集团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集团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4“收入”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以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公司本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本集团相关披露事项涉及的重要性标准如下：

项目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500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000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

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

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

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日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

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境外经营实体的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③按照上述①、②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④本集团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按照下列方法进行折算：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⑤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①分类和初始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②金融资产减值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

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合并内关联方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内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	5%
1-2年	20%	20%
2-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③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④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③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或第②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①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②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③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4）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集团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项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其中“合同履约成本”详见附注五、35、“合同成本”。)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③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或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标准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6——存货。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标准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①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2) 会计处理方法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①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 可收回金额。

(3)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

- ①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划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

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集团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

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7、“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

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年-35年	5%	2.71%-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20年	5%	4.75%-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年-8年	5%	11.88%-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年-6年	5%	15.83%-31.67%
工器具及其它	年限平均法	5年-8年	5%	11.88%-19.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减值测试方法和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1年及1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本集团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①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②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③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④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本集团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⑤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⑥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或者直线法)摊销。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名称	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年-70年
商标权	10年
专利权	20年
软件	10年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②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

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和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两者之间较高者，同时也不低于零。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本集团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集团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本期末，本集团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
- ②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③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

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①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② 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③ 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④ 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⑤ 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然后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并且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

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应考虑下列迹象：

<1>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到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白酒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的销售方式主要有经销商、商超、直销和线上销售模式，以经销商模式为主，商超、直销、线上销售模式较少。不同销售模式下的收入确认时点如下：

经销商模式：财务部门开票人员根据货物的实际出库单、经销商确认的送货回单、货款支付凭证开具销售发票，财务部门会计人员根据上述资料确认销售收入；

商超模式：各月末，商超根据当月销售情况提供销售清单，公司销售部门根据销售清单进行核对，经核对无误后由财务部门开票人员开具销售发票，财务部门会计人员根据上述资料确认销售收入；

直销模式：主要为自营团购和零售，客户提货时公司开具销售出库单、销售发票，财务部门根据交款单或收取货款的相关凭据、出库单和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线上销售模式：通过互联网平台进行网上销售，客户在互联网平台下单后，公司将成品酒以快递形式发货出库，在客户签收或互联网平台按照约定到期自动签收（客户未主动签收）时，公司确认销售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合同取得成本，即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例如：销售佣金等）。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例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为准备投标资料发生的相关费用等），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合同履约成本，即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①项减去第②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企业上述第①项减去第②项后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4)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使用权资产采用直线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租赁期限	-	-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回购股份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集团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与租赁相关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① 租赁的识别

本集团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 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 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6) 商誉减值准备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计算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需要对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计，同时确定一个适当地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7)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量）	20%+0.50元/500ml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注）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9%

注：公司、金徽酒陇南销售有限公司、金徽酒徽县销售有限公司、金徽酒徽县配送服务有限公司、徽县金徽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金徽（海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徽县金徽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5%，其他公司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7%。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西藏金徽实业有限公司	9%
金徽酒徽县配送服务有限公司 徽县金徽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青海金徽酒销售有限公司 金徽（上海）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金徽酒销售江苏有限公司 北京盛世金徽科技有限公司 金徽酒北方（内蒙古）品牌运营有限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西藏实业公司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若干规定的通知》藏政发[2021]9号文件及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税收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同时西藏实业公司适用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暂免征收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本期按 9%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符合条件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6,514.40	33,674.53
银行存款	989,237,524.35	864,466,541.92
其他货币资金	1,014,850.99	4,284,632.04
合计	990,288,889.74	868,784,848.49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200,000.00	-

其他说明：

(1) 银行存款期末余额中包含未到期应收利息 4,578,550.58 元。

(2) 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中 200,000.00 元为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0,509.11	
减：坏账准备	12,025.46	
合计	228,483.6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0,509.11
合计		240,509.11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0,509.11	100.00	12,025.46	5.00	228,483.65					
合计	240,509.11	100.00	12,025.46	5.00	228,483.65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40,509.11	12,025.46	5.00
合计	240,509.11	12,025.46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银行承兑汇票		12,025.46				12,025.46
合计		12,025.46				12,025.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330,423.65	15,655,495.01
1年以内小计	7,330,423.65	15,655,495.01
1至2年	441,086.85	535,205.58
2至3年	343,880.87	209,904.86
3年以上	610,176.83	457,854.14
小计	8,725,568.20	16,858,459.59
减：坏账准备	1,236,855.82	1,452,622.45
合计	7,488,712.38	15,405,837.1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25,568.20	100.00	1,236,855.82	14.18	7,488,712.38	16,858,459.59	100.00	1,452,622.45	8.62	15,405,837.14
合计	8,725,568.20	100.00	1,236,855.82	14.18	7,488,712.38	16,858,459.59	100.00	1,452,622.45	8.62	15,405,837.1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330,423.65	366,521.18	5.00
1-2年	441,086.85	88,217.37	20.00
2-3年	343,880.87	171,940.44	50.00
3年以上	610,176.83	610,176.83	100.00
合计	8,725,568.20	1,236,855.82	14.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52,622.45	-215,766.63				1,236,855.82
合计	1,452,622.45	-215,766.63				1,236,855.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1,166,878.00			13.37	58,343.90
第二名	1,058,920.90			12.14	52,946.05
第三名	564,720.00			6.47	196,128.00
第四名	513,546.61			5.89	25,677.33
第五名	393,895.97			4.51	393,895.97
合计	3,697,961.48			42.38	726,991.25

其他说明：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的汇总金额为 3,697,961.4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2.3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726,991.25 元。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495,265.97	100.00	7,897,596.51	100.00
合计	6,495,265.97	100.00	7,897,596.51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169,846.24	18.01
第二名	471,698.12	7.26
第三名	299,857.81	4.62
第四名	377,295.58	5.81
第五名	129,874.50	2.00
合计	2,448,572.25	37.70

其他说明：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448,572.25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7.70%。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5,274,126.03	110,697,379.77
合计	55,274,126.03	110,697,379.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994,620.70	109,111,953.56
1年以内小计	9,994,620.70	109,111,953.56
1至2年	45,097,683.70	1,981,757.89
2至3年	1,543,897.02	1,111,235.12
3年以上	1,227,860.50	323,493.88
小计	57,864,061.92	112,528,440.45
减：坏账准备	2,589,935.89	1,831,060.68
合计	55,274,126.03	110,697,379.77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征地代垫款	44,645,704.47	98,000,000.00
应收暂付款	8,254,545.28	9,429,666.49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4,748,222.17	4,484,171.20
备用金	215,590.00	614,602.76
合计	57,864,061.92	112,528,440.45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831,060.68			1,831,060.68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78,316.21			778,316.2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9,441.00			19,441.00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589,935.89			2,589,935.8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831,060.68	778,316.21		19,441.00		2,589,935.89
合计	1,831,060.68	778,316.21		19,441.00		2,589,935.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9,441.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陇南市天河经济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4,645,704.47	77.16	征地代垫款	1-2年	-
重庆双渔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974,505.46	3.41	应收暂付款	1年以内	98,725.27
西安天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52,459.52	1.30	押金保证金	3年以上	752,459.52
广州酒仙拉飞哥新零售有限公司	569,277.64	0.98	应收暂付款	1年以内	28,463.88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客户备付金(天猫)	545,519.21	0.94	应收暂付款	1年以内	27,275.96
合计	48,487,466.30	83.79	/	/	906,924.63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4,192,648.90		84,192,648.90	59,722,956.14		59,722,956.14
在产品	43,180,628.94		43,180,628.94	60,489,409.91		60,489,409.91
库存商品	388,788,963.44	72,215.24	388,716,748.20	285,915,160.51	263,036.12	285,652,124.39
发出商品	6,091,308.99		6,091,308.99	8,020,696.70		8,020,696.70
半成品	1,479,636,777.05		1,479,636,777.05	1,276,290,783.23		1,276,290,783.23
合计	2,001,890,327.32	72,215.24	2,001,818,112.08	1,690,439,006.49	263,036.12	1,690,175,970.3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63,036.12	-65,946.00		124,874.88		72,215.24
合计	263,036.12	-65,946.00		124,874.88		72,215.24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9,611,575.79	10,292,799.14
预缴企业所得税	950,459.42	12,914,898.38
待摊销票据贴息利息	417,916.66	
其他		348.65
合计	20,979,951.87	23,208,046.17

其他说明：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江苏九之樽 酒业发展有 限公司	1,847,513.67			-410,441.38							1,437,072.29	
合计	1,847,513.67			-410,441.38							1,437,072.29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69,590,212.81	1,278,661,281.18
合计	1,469,590,212.81	1,278,661,281.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工器具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40,267,923.02	199,733,828.96	27,205,938.45	39,122,413.23	120,885,794.29	2,127,215,897.95
2.本期增加金额	240,103,914.67	24,206,346.84	10,701,549.03	1,569,346.45	21,445,469.75	298,026,626.74
(1) 购置		2,305,943.45	10,701,549.03	1,569,346.45	21,445,469.75	36,022,308.68
(2) 在建工程转入	240,103,914.67	21,900,403.39				262,004,318.06
3.本期减少金额		901,050.84	2,478,389.25	577,026.12	1,114,370.38	5,070,836.59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工器具及其他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	901,050.84	2,478,389.25	577,026.12	1,114,370.38	5,070,836.59
4.期末余额	1,980,371,837.69	223,039,124.96	35,429,098.23	40,114,733.56	141,216,893.66	2,420,171,688.1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77,679,646.77	126,173,983.19	19,743,468.09	32,409,177.51	91,181,279.00	847,187,554.56
2.本期增加金额	73,597,154.78	15,152,281.74	3,938,025.57	3,367,565.55	10,031,261.20	106,086,288.84
(1) 计提	73,597,154.78	15,152,281.74	3,938,025.57	3,367,565.55	10,031,261.20	106,086,288.84
3.本期减少金额		195,671.27	2,354,469.79	487,333.01	1,021,956.25	4,059,430.32
(1) 处置或报废		195,671.27	2,354,469.79	487,333.01	1,021,956.25	4,059,430.32
4.期末余额	651,276,801.55	141,130,593.66	21,327,023.87	35,289,410.05	100,190,583.95	949,214,413.0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367,062.21					1,367,062.21
4.期末余额	1,367,062.21					1,367,062.2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27,727,973.93	81,908,531.30	14,102,074.36	4,825,323.51	41,026,309.71	1,469,590,212.81
2.期初账面价值	1,161,221,214.04	73,559,845.77	7,462,470.36	6,713,235.72	29,704,515.29	1,278,661,281.1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9,304,966.31
运输工具	480,031.63
工器具及其它	177,540.51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76,467,719.62	237,517,157.58
工程物资	3,526,149.67	-
合计	179,993,869.29	237,517,157.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徽生态智慧产业园四期技改项目	171,766,969.70		171,766,969.70	602,870.61		602,870.61
生产及综合配套智能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235,341,617.16		235,341,617.16
金徽酒不锈钢雕塑项目				1,572,669.81		1,572,669.81
其他	4,700,749.92		4,700,749.92			
合计	176,467,719.62		176,467,719.62	237,517,157.58		237,517,157.5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金徽生态智慧产业园四期技改项目	613,796,530.32	602,870.61	171,164,099.09			171,766,969.70	27.98	27.98	299,757.21	299,757.21	1.24	金融机构贷款/自筹
生产及综合配套智能仓储中心建设	306,796,702.70	235,341,617.16	3,170,333.69	238,511,950.85			77.74	100.00				募集资金、自筹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金徽生态智慧产业园四期技改项目	613,796,530.32	602,870.61	171,164,099.09			171,766,969.70	27.98	27.98	299,757.21	299,757.21	1.24	金融机构贷款/自筹
项目												
金徽酒不锈钢雕塑项目	1,861,812.36	1,572,669.81	291,262.14	1,863,931.95			100.11	100.00				自筹
酿酒三车间智能化酿酒生产设备	8,566,371.68		8,566,371.68	8,566,371.68			100.00	100.00				自筹
钢结构窖泥车间	8,085,592.46		8,074,398.60	8,074,398.60			99.86	100.00				自筹
成品酒2号库改造项目-钢平台设备	4,649,800.90		4,649,800.90	4,649,800.90			100.00	100.00				自筹
其他	5,320,379.46		5,038,614.00	337,864.08		4,700,749.92	94.70	94.70				
合计	949,077,189.88	237,517,157.58	200,954,880.10	262,004,318.06		176,467,719.62			299,757.21	299,757.21	1.24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徽生态智慧产业园四期技改项目	3,526,149.67	-	3,526,149.67	-	-	-
合计	3,526,149.67	-	3,526,149.67	-	-	-

其他说明：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3,812,263.80	43,812,263.80
2.本期增加金额	29,434,042.41	29,434,042.41
其中：租入	29,434,042.41	29,434,042.41
3.本期减少金额	13,808,036.99	13,808,036.99
其中：租赁到期或中止	13,808,036.99	13,808,036.99
4.期末余额	59,438,269.22	59,438,269.2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864,850.49	18,864,850.49
2.本期增加金额	11,221,086.75	11,221,086.75
(1) 计提	11,221,086.75	11,221,086.75
3.本期减少金额	11,592,002.26	11,592,002.26
(1) 租赁到期或中止	11,592,002.26	11,592,002.26
4.期末余额	18,493,934.98	18,493,934.9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0,944,334.24	40,944,334.24
2.期初账面价值	24,947,413.31	24,947,413.3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1.期初余额	227,032,836.28	1,010,267.99	71,188.12	47,282,792.42	275,397,084.81
2.本期增加金额	147,410,322.10	-	-	3,399,931.99	150,810,254.09
(1) 购置	147,410,322.10			3,399,931.99	150,810,254.09
4.期末余额	374,443,158.38	1,010,267.99	71,188.12	50,682,724.41	426,207,338.9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1,440,339.40	-	14,099.97	8,364,651.45	59,819,090.82
2.本期增加金额	6,118,192.54	-	3,559.44	5,094,611.50	11,216,363.48
(1) 计提	6,118,192.54		3,559.44	5,094,611.50	11,216,363.48
4.期末余额	57,558,531.94	-	17,659.41	13,459,262.95	71,035,454.3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6,884,626.44	1,010,267.99	53,528.71	37,223,461.46	355,171,884.60
2.期初账面价值	175,592,496.88	1,010,267.99	57,088.15	38,918,140.97	215,577,993.99

本期末通过本集团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青海金徽酒销售有限公司	1,008,974.41			1,008,974.41
合计	1,008,974.41			1,008,974.41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青海金徽酒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2022年4月增资青海金徽酒销售有限公司，投资成本超过享有被收购方账面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部分，合并时形成商誉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青海金徽酒销售有限公司	3,067,650.80	10,231,286.84		5年(即2026年-2030年), 后续为稳定期	收入增长率: 36%-59% 利润率: -1%-7% 折现率: 12.10%		收入增长率: 0% 利润率: 4% 折现率: 12.10%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 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合计	3,067,650.80	10,231,286.84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资产装修费	20,773,437.72	5,010,636.15	4,549,135.15		21,234,938.72
停车位	680,000.00		30,000.00		650,000.00
开办费	101,455.41		101,455.41		
合计	21,554,893.13	5,010,636.15	4,680,590.56		21,884,938.72

其他说明：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278,094.62	1,139,711.63	4,913,781.46	988,683.2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702,703.32	3,925,675.83	12,690,259.33	3,172,564.83
可抵扣亏损	179,433,478.59	25,143,029.36	87,758,466.66	13,029,610.3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233,799.36	5,058,449.84	15,027,842.68	3,756,960.67
应付未付费用	12,522,816.71	2,915,263.82	14,289,362.83	3,572,340.71
租赁负债	37,720,370.92	9,154,025.74	25,936,464.38	5,329,211.4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858.43	147.99
合计	270,891,263.52	47,336,156.22	160,618,035.77	29,849,519.2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价值 500 万元以下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抵扣	106,385,128.09	26,196,590.24	85,991,861.38	21,234,640.15
使用权资产	40,944,334.24	9,872,137.79	24,947,413.31	5,152,418.62
合计	147,329,462.33	36,068,728.03	110,939,274.69	26,387,058.7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39,050,881.82	36,469,431.92
合计	39,050,881.82	36,469,431.9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年	2,074,035.97		
2027 年	2,556,054.75	4,937,315.82	
2028 年	10,286,627.91	9,562,684.18	
2029 年	3,900,823.07	21,969,431.92	
2030 年	20,233,340.12		
合计	39,050,881.82	36,469,431.9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52,730,857.50		52,730,857.50	8,339,435.20		8,339,435.20
预付征地款(注)	19,984,668.67		19,984,668.67	64,939,827.56		64,939,827.56
预付软件款	4,669,448.19		4,669,448.19	4,178,278.22		4,178,278.22
合计	77,384,974.36		77,384,974.36	77,457,540.98		77,457,540.98

其他说明：

注：预付征地款主要系本集团实施金徽生态智慧产业园四期技改项目，征收伏家镇伏镇村、前进村农户承包土地 674.282 亩，按照《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甘肃省被征地农民参加养老保险实施办法的通知》(甘政发〔2018〕18 号)需预缴参保缴费补贴资金 64,609,827.56 元。在该项目依法批准后，再对参保缴费补贴资金据实结算；若征地项目未获批准的，由自然资源部门告知人社部门，由人社部门将预存参保缴费补贴资金原渠道全部退还用地单位。公司于 2025 年 8 月获取一标段土地使用权，面积占比 69.07%，对应预付征地款 44,625,158.89 元，计入无形资产原值。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	服务质量保证金				
应收票据	240,509.11	228,483.65	其他	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合计	440,509.11	428,483.65						

其他说明：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19,067,888.33	-
票据贴现	50,240,509.11	-
合计	169,308,397.44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213,880,660.87	183,697,305.39
广宣费及其他	20,223,180.55	21,140,692.11
运费	1,577,374.76	1,343,673.6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235,681,216.18	206,181,671.10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819,688,326.23	638,425,284.31
合计	819,688,326.23	638,425,284.3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5,768,023.25	470,981,740.07	465,231,377.03	101,518,386.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029,756.62	26,025,425.37	4,331.25
三、辞退福利		4,426,068.82	4,426,068.82	
合计	95,768,023.25	501,437,565.51	495,682,871.22	101,522,717.5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5,098,356.85	421,661,006.15	415,435,970.63	101,323,392.37
二、职工福利费	669,310.00	28,190,737.18	28,669,337.76	190,709.42
三、社会保险费		11,343,781.46	11,341,105.96	2,675.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802,964.45	10,800,372.95	2,591.50
工伤保险费		498,183.98	498,099.98	84.00
生育保险费		42,633.03	42,633.03	
四、住房公积金		7,686,200.89	7,684,591.89	1,60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6.40	2,100,014.39	2,100,370.79	
合计	95,768,023.25	470,981,740.07	465,231,377.03	101,518,386.2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4,921,548.18	24,917,348.18	4,200.00
2、失业保险费		1,108,208.44	1,108,077.19	131.25
合计		26,029,756.62	26,025,425.37	4,331.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054,083.85	10,333,479.62
消费税	13,164,903.52	20,983,518.52
企业所得税	30,910,447.54	17,229,589.49
个人所得税	2,404,756.70	1,471,305.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9,224.79	1,645,613.28
教育费附加	612,685.25	946,024.8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08,456.84	630,683.23
印花税	764,539.85	891,036.71
水利建设基金		2,353.84
合计	56,359,098.34	54,133,605.38

其他说明：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98,262,224.48	91,414,614.46
合计	98,262,224.48	91,414,614.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49,692,354.41	47,188,422.17
应付工程款及设备款	36,431,390.60	36,049,040.05
应付软件款	1,412,203.31	1,367,222.12
其他	10,726,276.16	6,809,930.12
合计	98,262,224.48	91,414,614.46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057,500.00	12,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851,758.85	6,335,210.3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685,970.25	14,289,362.83
合计	44,595,229.10	32,624,573.21

其他说明：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中12,000,000.00元系公司因灾后重建向徽县财政局借款，该项借款为无息借款，借款期限为2010年10月19日至2013年10月19日，后经徽县财政局批准可延期还款。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销项税	105,614,721.97	82,825,258.78
合计	105,614,721.97	82,825,258.7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50,477,125.88	
小计	150,477,125.88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057,500.00	
合计	123,419,625.8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37,720,370.92	21,259,694.1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851,758.85	6,335,210.38
合计	28,868,612.07	14,924,483.72

其他说明：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信息化建设及科技研发项目	350,000.00	-	200,000.00	150,000.00	2016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补助
自动化固态酿酒研发项目	80,000.00	-	40,000.00	40,000.00	2017年甘肃省科技计划经费预算补助
陇南春车间技改项目（一标段）	1,688,888.85	-	66,666.68	1,622,222.17	2019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补助
检测与酒体设计中心	2,600,000.00	-	100,000.00	2,500,000.00	市列工业发展基金借款转补助
金徽酒数字化应用综合平台建设项目	1,330,000.00	-	190,000.00	1,140,000.00	2020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和数据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智能包装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663,541.67	-	35,553.16	627,988.51	2021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和数据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2024年度第五批联合科研基金专项经费	1,000,000.00	-	-	1,000,000.00	2024年度甘肃省联合科研基金项目补助
金徽生态智慧产业园项目	3,500,000.00	5,000,000.00	-	8,500,000.00	2024年市级重大项目前期费用补助
2024年第二批超长期特别国债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陇南市2024年第二批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设备更新(工业重点领域设备更新改造)项目补助
2025年度科技项目专项经费	-	1,000,000.00	-	1,000,000.00	徽县2025年强科技奖补资金暨县列科技计划项目（第二批）
合计	41,212,430.52	6,000,000.00	632,219.84	46,580,210.6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上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9,432,405.45	7,485,778.27
合计	9,432,405.45	7,485,778.27

其他说明：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7,259,997.00						507,259,997.00

其他说明：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60,856,818.96		55.49	860,856,763.47
其他资本公积	10,000,000.00		-	10,000,000.00
合计	870,856,818.96		55.49	870,856,763.4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票（注 1）	192,806,177.02	47,686.00		192,853,863.02
合计	192,806,177.02	47,686.00		192,853,863.0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根据 2024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本集团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0,428,94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559%，最高成交价为 20.9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5.49 元/股，回购均价为 18.49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92,853,863.02 元（不含交易费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3,629,998.50			253,629,998.50
合计	253,629,998.50			253,629,998.5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85,189,094.86	1,694,207,705.9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85,189,094.86	1,694,207,705.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4,386,738.61	388,148,488.46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8,415,527.00	197,167,099.53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91,160,306.47	1,885,189,094.8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77,446,540.48	961,786,676.99	2,901,900,003.94	1,091,317,042.62
其他业务	141,026,055.30	113,126,080.43	119,364,524.07	89,283,420.79
合计	2,918,472,595.78	1,074,912,757.42	3,021,264,528.01	1,180,600,463.4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销售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其中：300元以上	709,215,171.71	168,981,850.24	709,215,171.71	168,981,850.24
100-300元	1,532,453,888.22	513,376,871.88	1,532,453,888.22	513,376,871.88
100元以下	535,777,480.55	279,427,954.87	535,777,480.55	279,427,954.8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甘肃省内	2,112,381,890.98	763,650,522.76	2,112,381,890.98	763,650,522.76
甘肃省外	665,064,649.50	198,136,154.23	665,064,649.50	198,136,154.2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商品（在某一时点转让）	2,777,446,540.48	961,786,676.99	2,777,446,540.48	961,786,676.99
合计	2,777,446,540.48	961,786,676.99	2,777,446,540.48	961,786,676.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361,928,415.07	373,524,168.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573,064.37	30,365,218.13
教育费附加	16,139,196.42	17,768,774.8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759,563.25	11,845,849.80
房产税	10,365,084.07	9,645,125.93
印花税	3,782,354.97	3,746,309.54
土地使用税	1,042,385.49	1,042,191.19
资源税	257,814.26	
车船使用税	61,504.08	73,445.90
环境保护税	56,557.70	82,349.35
水利建设基金	33,387.69	13,372.17
合计	431,999,327.37	448,106,805.03

其他说明：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社保	235,639,064.09	206,557,794.78
广告宣传费	183,189,594.80	219,398,359.00
业务推广费	95,452,137.33	77,991,335.14
业务招待费	58,525,486.59	36,783,067.8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19,352,170.20	17,286,710.35
运输装卸费	10,646,407.57	12,255,581.45
办公会务费	10,185,627.53	9,550,972.64
其他	17,329,302.63	16,142,356.77
合计	630,319,790.74	595,966,178.01

其他说明：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社保	164,094,940.99	162,887,972.47
折旧及摊销	67,482,819.56	68,407,780.16
办公会务差旅费	23,036,969.98	19,199,806.50
业务招待费	10,292,526.36	9,600,872.64
使用权资产折旧及租赁费	9,462,247.58	9,321,653.87
咨询中介费	7,929,561.01	8,223,131.29
水电及物业管理费	4,752,219.05	4,007,030.17
汽车费用	3,715,219.46	3,829,013.77
维修费	2,763,936.76	6,515,897.21
其他	17,144,607.81	12,419,205.91
合计	310,675,048.56	304,412,363.99

其他说明：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料消耗及动力	28,290,143.75	34,293,936.20
职工薪酬及社保	8,809,093.05	17,565,406.87
折旧费用	864,355.22	1,087,519.5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会务费	13,992.57	26,383.73
其他	1,598,223.94	1,373,412.76
合计	39,575,808.53	54,346,659.07

其他说明：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3,505,792.36	-20,480,113.69
利息支出	3,585,528.59	829,106.60
手续费及其他	248,625.55	265,910.67
合计	-9,671,638.22	-19,385,096.42

其他说明：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32,219.84	664,166.6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7,915,690.03	19,677,160.37
进项税加计抵减金额	7,917,348.44	4,341,628.23
增值税减免金额	1,467,850.00	3,684,30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39,201.05	244,027.48
合计	28,272,309.36	28,611,282.76

其他说明：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0,441.38	-152,486.33
合计	-410,441.38	-152,486.33

其他说明：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2,025.46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15,766.63	-610,211.6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78,316.21	766,843.05
合计	-574,575.04	156,631.41

其他说明：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5,946.00	-208,567.44
合计	65,946.00	-208,567.44

其他说明：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04,244.27	191,459.70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100,503.57	
合计	404,747.84	191,459.70

其他说明：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13,000.00	173,000.00	113,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益	-	357.91	-
其他	2,646,993.51	1,601,611.04	2,646,993.51
合计	2,759,993.51	1,774,968.95	2,759,993.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3,041,800.00	16,845,100.00	13,041,8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80,240.80	758,461.80	180,240.80
其他	1,394,858.55	4,947,492.93	1,394,858.55
合计	14,616,899.35	22,551,054.73	14,616,899.35

其他说明：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7,189,020.45	72,037,797.52
递延所得税费用	-7,804,967.73	12,527,006.76
合计	119,384,052.72	84,564,804.2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56,562,582.3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4,140,645.5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876,641.4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492,944.2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0,522.0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314,017.8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500,433.0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02,544.09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68,877.4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9,893,952.13
所得税费用	119,384,052.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及保证金	63,275,893.96	32,120,503.61
利息收入	24,141,589.14	16,746,101.17
政府补助	24,028,690.03	54,350,160.37
营业外收入	2,646,993.51	1,601,611.04
个税手续费返还	339,201.05	244,027.48
合计	114,432,367.69	105,062,403.6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385,002,509.82	346,802,979.75
管理及研发费用	70,423,823.04	72,756,776.10
营业外支出	14,436,658.55	17,091,971.10
往来款及保证金	464,050.97	98,674,021.35
财务费用手续费	248,625.55	265,910.67
合计	470,575,667.93	535,591,658.9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	11,957,905.69	11,671,541.27
回购股票	47,686.00	192,806,177.02
筹资手续费	55.49	60,290.20
合计	12,005,647.18	204,538,008.4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	21,259,694.10		28,418,582.51	11,957,905.69		37,720,370.92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248,415,527.00	248,415,527.00		
短期借款		400,321,887.10	2,745,370.42	232,677,482.09	1,081,377.99	169,308,397.44
长期借款		138,419,625.88	357,257.21	299,757.21	-	138,477,125.88
合计	21,259,694.10	538,741,512.98	279,936,737.14	493,350,671.99	1,081,377.99	345,505,894.24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7,178,529.60	380,474,584.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65,946.00	208,567.44
信用减值损失	574,575.04	-156,631.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6,086,288.84	103,849,673.4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221,086.75	10,733,599.31
无形资产摊销	11,216,363.48	8,963,255.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80,590.56	4,930,155.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4,747.84	-191,459.7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0,240.80	758,103.8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85,528.59	-2,904,905.9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0,441.38	152,486.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486,636.99	5,158,619.0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681,669.26	7,368,387.6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1,451,320.83	-70,546,584.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3,911,025.50	-80,102,593.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9,177,692.73	189,288,645.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139,995.41	557,983,904.1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85,510,339.16	853,570,501.1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53,570,501.13	1,030,752,321.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939,838.03	-177,181,820.3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85,510,339.16	853,570,501.13
其中：库存现金	36,514.40	33,674.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84,658,973.77	849,252,194.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14,850.99	4,284,632.0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5,510,339.16	853,570,501.13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未到期应收利息	4,578,550.58	15,214,347.36	应收利息未到期
服务质量保证金	2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4,778,550.58	15,214,347.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8,500,464.99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20,458,370.68元(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土地及房租	1,282,852.01	
工器具及其他	24,149.80	
运输工具	104,851.55	
合计	1,411,853.36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1,595,129.89	862,495.33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二年	356,322.65	843,537.00
第三年		158,829.35
第四年		
第五年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料消耗及动力	28,290,143.75	34,293,936.20
职工薪酬及社保	8,809,093.05	17,565,406.87
折旧费用	864,355.22	1,087,519.51
办公会务费	13,992.57	26,383.73
其他	1,598,223.94	1,373,412.76
合计	39,575,808.53	54,346,659.0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9,575,808.53	54,346,659.07

其他说明：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金徽酒陇南销售有限公司	甘肃省徽县伏家镇	1,000.00	甘肃省徽县伏家镇	商业	100		设立
金徽酒兰州销售有限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	1,000.00	甘肃省兰州市	商业	100		设立
金徽酒销售西安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1,000.00	陕西省西安市	商业	100		设立
西藏金徽实业有限公司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	1,000.00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	商业	100		设立
金徽酒徽县配送服务有限公司	甘肃省徽县伏家镇	1,000.00	甘肃省徽县伏家镇	商业	100		设立
金徽酒徽县销售有限公司	甘肃省徽县伏家镇	5,000.00	甘肃省徽县伏家镇	商业	100		设立
徽县金徽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甘肃省徽县伏家镇	100.00	甘肃省徽县伏家镇	商业	100		设立
金徽成都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100.00	四川省成都市	商业	100		设立
金徽（海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	500.00	海南省海口市	商业	100		设立
金徽（上海）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市	2,000.00	上海市	商业	100		设立
金徽酒销售江苏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	2,000.00	江苏省南京市	商业		85	设立
青海金徽酒销售有限公司	青海省西宁市	1,000.00	青海省西宁市	商业		8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北京盛世金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1,000.00	北京市	商业	80		设立
金徽酒北方（内蒙古）品牌运营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2,000.00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商业	80		设立
徽县金徽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甘肃省徽县伏家镇	1,000.00	甘肃省徽县伏家镇	商业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437,072.29	1,847,513.6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10,441.38	-152,486.33

其他说明：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1,212,430.52	6,000,000.00		632,219.84		46,580,210.6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1,212,430.52	6,000,000.00		632,219.84		46,580,210.68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794,043.32	825,990.16
与收益相关	18,028,690.03	19,850,160.37
合计	18,822,733.35	20,676,150.53

其他说明：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①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无外币，不涉及该风险。

②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集团确认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客户预付款方式进行，所以无需担保物。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本附注五、11。

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5 和附注七、9 的披露。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含利息）	169,308,397.44	170,364,422.74	170,364,422.74		
应付账款	235,681,216.18	235,681,216.18	235,681,216.18		
其他应付款	98,262,224.48	98,262,224.48	98,262,224.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含利息）	44,595,229.10	44,931,229.10	44,931,229.10		

项目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长期借款（含利息）	123,419,625.88	128,282,069.35	2,996,801.60	125,285,267.74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甘肃徽县	投资及咨询	50,000.00	23.21	23.2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亚特集团成立于2004年8月16日，注册资本50,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郭宏，注册地址甘肃省陇南市徽县城关镇建新路金徽商业广场9楼，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机械设备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农业机械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建筑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明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九之樽酒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宝鸡市鹏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甘肃金徽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兰州亚泉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甘肃金徽诚达商贸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甘肃金徽新科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徽县向阳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甘肃泓盛生态农林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宝鸡市鹏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陇南亚特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
甘肃金煜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
甘肃懋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
徽县懋达工程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
甘肃勘探者地质矿产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
徽县亚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
甘肃联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
海南中改院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
甘肃泓盛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
上海豫园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上海童涵春堂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云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上海星服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上海老庙黄金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上海汉辰表业集团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杭州西湖龙井茶叶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四川复翌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复星万邦（江苏）健康发展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上海老城隍庙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上海豫如意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海南复星商社贸易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上海复星寰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北京复运星通科技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复睿智行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复胜健康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股东控制
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	与关联方共同发起设立的非盈利性社会公益组织
上海复星公益基金会	关联方发起设立的非盈利性社会公益组织

其他说明：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甘肃懋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164,360,190.91	226,880,076.79
四川复翌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8,676,106.19	
甘肃金徽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855,373.43	3,568,453.69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甘肃金煜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5,732,709.35	5,411,348.69
兰州亚泉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930,696.88	596,082.90
上海汉辰表业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32,743.36	16,415.93
上海老庙黄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14,137.17	998,030.97
上海豫园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71,698.11	1,415,094.33
甘肃金徽新科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93,217.36	
上海星服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3,384.44	59,433.96
杭州西湖龙井茶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9,980.00	
陇南亚特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0,858.92	200,634.59
甘肃金徽诚达商贸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927.50	2,568.20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018.87	
上海童涵春堂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42,477.88
上海云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29,245.28
宝鸡市鹏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3,519.47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0,754.7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甘肃金徽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1,737,193.46	23,095,665.80
复星万邦（江苏）健康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24,955.76	3,672,920.34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61,720.32	1,075,893.74
甘肃懋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3,638.93	210,548.66
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1,320.36	307,553.99
甘肃金徽新科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8,546.90	74,307.98
徽县向阳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46,315.00	
上海老城隍庙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035.40	26,782.30
上海豫如意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451.32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118.59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复星商社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559.29	12,870.79
兰州亚泉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791.16	10,141.61
甘肃勘探者地质矿产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14.16	19,815.94
徽县亚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208.85	5,295.58
上海复星寰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15.93	
甘肃联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96.46	2,392.92
甘肃泓盛生态农林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66.10
北京复运星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230.09
复睿智行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299.12
复胜健康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0,123.89
海南中改院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96.4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徽县懋达工程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运输工具	104,851.5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写字楼			2,356,700.00	119,806.72				2,356,700.00	139,510.70	6,443,540.53
兰州亚泉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270,710.35	3,678.86	215,984.63			49,200.00	1,043.47	
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			109,714.29	5,371.53	314,972.59			115,200.00	2,058.2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50.44	2,273.9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通过关联方捐赠的公益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	爱心公益助学活动捐赠	12,580,000.00	16,000,000.00
上海复星公益基金会	卓尼县乡村医生捐赠	200,000.00	120,000.00
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	乡村帮扶救助捐赠		500,000.00
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	天水伏羲大典捐赠		150,000.00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复星万邦（江苏）健康发展有限公司			790,400.00	39,520.00
小计				790,400.00	39,52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250,000.00	500,000.00	100,000.00
小计		500,000.00	250,000.00	500,000.00	100,000.00
预付款项	兰州亚泉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85,163.10		112,496.44	
预付款项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5,200.00			
小计		90,363.10		112,496.44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甘肃金徽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31,692,183.16	38,746,992.92
合同负债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343,391.15	6,062,191.15
合同负债	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26,162.83	1,887,483.19
合同负债	甘肃懋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36,102.65	1,094,821.24
合同负债	甘肃金徽新科材料有限公司	639,148.67	710,810.62
合同负债	徽县向阳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62,258.41	112,396.46
合同负债	上海复星寰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1,061.95	42,477.88
合同负债	徽县亚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6,304.42	38,513.27
合同负债	甘肃勘探者地质矿产有限公司	26,562.83	29,376.99
合同负债	兰州亚泉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3,490.27	27,281.42
合同负债	甘肃泓盛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16,141.59	16,141.59
合同负债	上海老城隍庙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13,978.76	38,014.16
合同负债	甘肃联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982.30	7,178.76
合同负债	海南中改院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4,700.88	4,700.88
合同负债	宝鸡市鹏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6.88	156.88
小计		40,567,626.75	48,818,537.41
其他应付款	甘肃懋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4,568,122.15	33,829,169.13
其他应付款	四川复翌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6,882,200.00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甘肃金煜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867,721.32	855,004.57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甘肃金徽新科材料有限公司	136,870.28	
其他应付款	甘肃金徽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豫如意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	
小计		33,534,913.75	34,884,173.70
应付账款	甘肃金徽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641,550.00	
小计		641,55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甘肃懋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494,034.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甘肃金煜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82,244.48	
小计		3,876,278.8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49,049,316.2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49,049,316.20

2026年3月2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总股本507,259,997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10,428,943股，以496,831,054股为基数计算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49,049,316.20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2.06%。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实施。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7,430.61
1年以内小计		107,430.61
小计	-	107,430.61
减：坏账准备		
合计	-	107,430.6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6,702,289.86	100,716,219.01
合计	46,702,289.86	100,716,219.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656,888.94	99,591,948.89
1年以内小计	1,656,888.94	99,591,948.89
1至2年	44,652,005.60	1,012,000.00
2至3年	955,000.00	788,535.12
3年以上	788,535.12	22,668.50
小计	48,052,429.66	101,415,152.51
减：坏账准备	1,350,139.80	698,933.50
合计	46,702,289.86	100,716,219.01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征地代垫款	44,645,704.47	98,000,000.00
应收暂付款	1,510,732.87	1,261,957.43
押金保证金	1,875,992.32	2,092,992.32
备用金	20,000.00	60,202.76
合计	48,052,429.66	101,415,152.51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698,933.50			698,933.50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70,647.30			670,647.3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9,441.00			19,441.00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350,139.80			1,350,139.8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698,933.50	670,647.30		19,441.00		1,350,139.80
合计	698,933.50					1,350,139.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9,441.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陇南市天河经济开发区有限责任公司	44,645,704.47	92.90	征地代垫款	1-2年	
西安天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52,459.52	1.57	押金保证金	3年以上	752,459.52
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1.04	押金保证金	2-3年	250,000.00
北京市泰盛嘉泽商贸有限公司	325,000.00	0.68	押金保证金	2-3年	162,500.00
北京敦煌飞天商贸大厦有限公司	80,000.00	0.17	押金保证金	2-3年	40,000.00
合计	46,303,163.99	96.36	/	/	1,204,959.52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6,000,000.00		126,000,000.00	126,000,000.00		126,000,000.00
合计	126,000,000.00		126,000,000.00	126,000,000.00		126,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 他		
金徽酒兰州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金徽酒陇南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西藏金徽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金徽酒销售西安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金徽酒徽县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金徽酒徽县配送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徽县金徽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金徽成都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金徽(上海)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盛世金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金徽(海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金徽酒北方(内蒙古)品牌运营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合计	126,000,000.00						126,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00,140,145.79	916,348,995.25	1,702,376,531.27	645,197,791.52
其他业务	5,266,538.61	3,509,958.82	2,988,237.06	2,253,776.79
合计	1,705,406,684.40	919,858,954.07	1,705,364,768.33	647,451,568.3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主营业务	1,700,140,145.79	916,348,995.25	1,700,140,145.79	916,348,995.2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甘肃省内	1,700,140,145.79	916,348,995.25	1,700,140,145.79	916,348,995.25
主要产品类型				
其中：300元以上	468,919,723.28	191,073,918.14	468,919,723.28	191,073,918.14
100-300元	910,707,608.31	482,667,599.67	910,707,608.31	482,667,599.67
100元以下	320,512,814.20	242,607,477.44	320,512,814.20	242,607,477.44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商品（在某一时点转让）	1,700,140,145.79	916,348,995.25	1,700,140,145.79	916,348,995.25
合计	1,700,140,145.79	916,348,995.25	1,700,140,145.79	916,348,995.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2,514,353.29	141,149,011.53
合计	232,514,353.29	141,149,011.53

其他说明：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4,507.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8,660,909.8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789,665.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39,201.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879,940.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3,647.78	
合计	6,341,364.3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7	0.70	0.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8	0.69	0.6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周志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3月20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